

# 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品杰股份



主办券商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二〇一七年三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和重大事项：

### 一、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设立以来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的基础框架，基本能够适应有限公司阶段的要求。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按照股份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进一步细化了公司相关制度和规定，使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水平得到了进一步的提高，但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且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不能有效执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胡杨杰持有股份公司 96.15% 股份，唐兆凤有股份公司 3.85% 股份，胡杨杰与唐兆凤系母女关系。胡杨杰、唐兆凤系一致行动人。

综上，胡杨杰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胡杨杰、唐兆凤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但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重大经营决策等施加重大影响的风险，可能会使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能有效发挥作用，从而给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不利影响。

### 三、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业务的开展既需要具备较强研发能力的研发人员，也需要行业实践经验丰富和掌握销售渠道的销售人员。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销售团队较为稳定。但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和竞争的加剧，行业对研发人才和销售人才的需求将增加，人力资源的竞争将加剧。如果核心技术人员和销售团队一旦流失，或者在人才引进和培养方面落后于行业内其他公司，则将给公司未来发展带来较大风险。

#### 四、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严格按照行业质量标准建立、实施和保持各项管理体系，公司内部制定严格的产品质量检验程序，以确保所要求的步骤能够按照规定的质量要求完成，预防缺陷，降低成本，持续不断的改进，以最低成本及时提供优质产品。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有效的执行相关质量控制制度和措施，一旦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影响公司在客户中的声誉，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五、客户过于集中的风险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10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6.65%、99.03%、97.38%，来源于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公司的营业收入对前五大客户有重大依赖。若公司客户出现生产经营问题或遭遇行业风险，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 六、关联方占款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股东等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关联方占用资金可能导致货币资金短缺，短期借款增加，财务费用增加等情况。公司承诺将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规范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

针对关联方资金占用，股份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同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管出具了《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通过上述制度对关联方资金占用进行了严格限制，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 七、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注重安全生产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没有受到过安全生产方面的行政处罚。但公司未来仍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如员工操作不当、设备老化或突发事件等，仍存在发生火灾、机械伤害等安全事故的可能，进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同时，安全生产主管部门在安全生产相关设施、人员、资金投入、资质等各个方面若提出更高要求，将给公司带来无法达到相应要求或

者提高经营成本的风险。

#### **八、公司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0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7.92%、89.71%、79.97%，主要的负债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长期借款，报告期内负债率逐渐下降但保持在较高水平，若公司不能及时偿还负债，将导致财务风险上升，影响公司经营。

#### **九、公司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风险**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在职职工182人，已购买社保人数为55人，未购买社保127人，其中29名员工系退休返聘人员，34名员工购买农保，64名员工个人放弃缴纳社保，公司存在被社保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胡杨杰已作出书面承诺，承诺如果公司所在地社保主管部门要求补缴，控股股东胡杨杰将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数额无偿代公司补缴，保证公司不会因为社保缴纳情况受到相关主管部门处罚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任何费用。

##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6
释义.....	13
第一节基本情况.....	15
一、公司基本情况.....	15
二、股份挂牌情况.....	17
（一）股份挂牌基本情况.....	17
（二）公司挂牌后的股权转让.....	17
三、公司股权结构.....	18
（一）股权结构图.....	18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9
四、公司股东情况.....	19
（一）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19
（三）股权质押情况.....	20
五、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20
（一）2007年7月，有限公司设立.....	20
（二）2009年1月，实收资本变更至500万元.....	21
（三）2012年11月，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	21
（四）2016年6月，有限公司第1次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	22
（五）2016年10月，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至500万元）.....	22
（六）2016年10月，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变更住所.....	23
（七）2016年12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4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6
七、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27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7
（一）董事基本情况.....	27

(二) 监事基本情况 .....	28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29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 .....	29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33
(一) 主办券商 .....	33
(二) 律师事务所 .....	33
(三) 会计师事务所 .....	33
(四) 资产评估机构 .....	33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	34
(六) 拟挂牌场所 .....	34
第二节公司业务 .....	36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	36
(一) 公司主营业务 .....	36
(二) 公司主要产品 .....	36
二、公司组织结构、商业模式及主要业务流程 .....	37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	37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	38
三、公司业务所依赖的关键资源 .....	40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40
(二) 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及资质证书 .....	40
(三)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42
(四) 资质、认证及荣誉情况 .....	45
(五) 公司的特许经营权、业务许可情况 .....	45
(六) 员工情况 .....	46
四、公司业务情况 .....	49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	50
(二) 主要客户情况 .....	51
(三) 主要供应商情况 .....	54

(四)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56
(五) 安全生产情况 .....	58
(六) 环境保护情况 .....	5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61
(一) 研发模式 .....	61
(二) 采购模式 .....	62
(三) 生产模式 .....	62
(四) 销售模式 .....	62
(五) 盈利模式 .....	62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	63
(一)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	63
(二) 行业发展现状及市场规模 .....	66
七、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 .....	74
(一)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74
(二) 公司的竞争优势 .....	75
(三) 公司的竞争劣势 .....	76
(四) 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 .....	77
第三节公司治理 .....	79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79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79
(二) 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0
(三) 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1
(四) 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1
(五) 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	82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82
(一)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	82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87
三、公司的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	88



四、公司及其股东最近两年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8
五、公司的独立性.....	88
(一) 业务独立.....	88
(二) 资产独立.....	88
(三) 人员独立.....	89
(四) 财务独立.....	89
(五) 机构独立.....	89
六、同业竞争情况.....	89
(一) 公司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投资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的情况.....	90
(二)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91
七、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情况.....	92
(一) 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92
(二)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92
(三) 重大投资情况.....	92
(四)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92
八、关联交易情况.....	93
(一) 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93
(二)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认.....	93
(三) 公司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确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94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相关情况.....	94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94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95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受处罚的情况.....	96
十、近二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96
(一) 近二年一期董事变动情况.....	96

(二) 近二年一期监事变动情况.....	97
(三) 近二年一期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97
<b>第四节公司财务.....</b>	<b>98</b>
<b>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b>	<b>98</b>
(一)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 ...	98
(二)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10
<b>二、审计意见.....</b>	<b>110</b>
<b>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b>	<b>110</b>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10
(二) 会计期间.....	110
(三) 营业周期.....	110
(四) 记账本位币.....	111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11
(六) 外币业务.....	111
(七) 金融工具.....	111
(八) 公允价值计量.....	116
(九) 应收款项.....	117
(十) 存货.....	118
(十一) 固定资产.....	119
(十二) 在建工程.....	121
(十三) 借款费用.....	121
(十四) 无形资产.....	122
(十五) 研究开发支出.....	123
(十六) 资产减值.....	123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124
(十八) 职工薪酬.....	124
(十九) 收入.....	126
(二十) 政府补助.....	127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128
(二十二) 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	129
(二十三)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	130
(二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30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31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和毛利情况 .....	131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	141
(三) 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44
(四) 适用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145
(五) 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146
(七)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	175
五、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176
(一) 关联方 .....	176
(二) 关联方交易 .....	177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	180
(四)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	184
六、其他注意事项 .....	185
(一) 或有事项 .....	185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85
(三) 其他重要事项 .....	185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185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85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85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185
(一)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	185
九、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86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	186
(二) 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	186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186
十、子公司的情况.....	186
十一、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86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86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87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89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90
十二、风险因素.....	193
第五节有关声明.....	197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7
二、主办券商声明.....	198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99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0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01
第六节备查文件.....	202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2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
(三) 法律意见书.....	202
(四) 公司章程.....	202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2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02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品杰股份	指	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特尊鞋业、特尊有限	指	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两年及一期	指	2014年、2015年、2016年1-10月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浙江登恒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事务所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内核小组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16）第110ZB5969号《审计报告》
《评估报告》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4317号《资产评估报告》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义所需，指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的统称
奥康国际	指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红蜻蜓	指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妮股份	指	广东英妮股份有限公司
伊贝股份	指	江苏伊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PVC	指	PVC是一个极性非结晶性高聚物，分子之间有较强的作用力，是一种坚硬而脆的材料，抗冲击强度较低
面料	指	鞋面所采用的材料，包括真皮、皮革、人造皮等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加总数值总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杨杰

有限公司设立时间：2007年7月26日

整体变更日期：2016年12月29日

注册资本：520万元

住所：平湖市曹桥街道07省道曹桥段333号

邮政编码：314000

信息披露负责人：高玲建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19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同时，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19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C195 制鞋业—C1952 皮鞋制造。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C19）——制鞋业（C195）。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耐用消费品与服装（1311）——纺织品、服装与奢侈品（131112）——鞋类（13111212）。

公司主要业务：公司专注于生产鞋类产品，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女装平跟鞋、女装坡跟鞋、女装休闲鞋、雪地靴、布鞋、沙滩拖等。

组织机构代码：91330482665171402X

联系电话：0573-85963228

联系传真：0573-85093848

电子信箱：tzglj0331@163.com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股份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品杰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5,2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公司挂牌后的股权转让

####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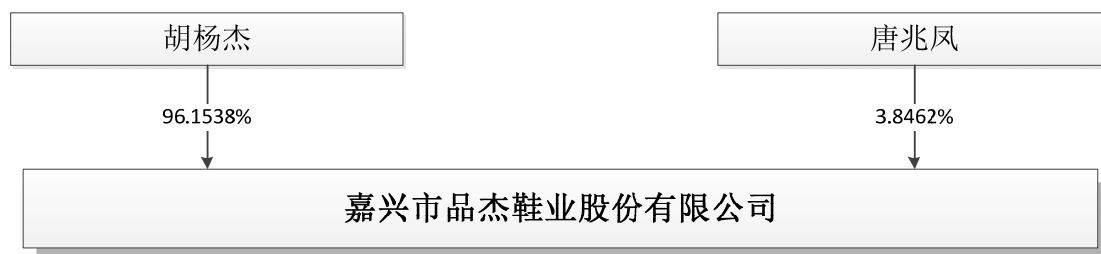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全体股东均为股份公司发起人，因此公司股东无可公开转让的股份。

序号	股东姓名/ 名称	是否为 董事、 监事、 高级管 理人员	是否为 控股股 东、实 际控制 人及一 致行动 人	股份数 (股)	持股比 例 (%)	限售股份数量 (股)	不予限 售的股 份数量 (股)
1	胡杨杰	是	是	5,000,000.00	96.1538	5,000,000.00	0
2	唐兆凤	是	是	200,000.00	3.8462	200,000.00	0
合计	-	-	-	5,200,000.00	100.00	5,200,000.00	0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 股权结构图

公司现有 2 位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5,200,000.00 股股份，公司股东由 2 位自然人股东构成，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胡杨杰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96.1538% 股权；唐兆凤持有股份公司 3.8462% 股份。唐兆凤系胡杨杰母亲，系一致行动人。

综上，胡杨杰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胡杨杰、唐兆凤为公司的共同控制人。

## 四、公司股东情况

### （一）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 2 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持股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胡杨杰	5,000,000	96.1538	自然人	直接持股	无
2	唐兆凤	200,000	3.8462	自然人	直接持股	无
	合计	5,200,000	100.00			

(1) **胡杨杰**，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有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EMBA。

工作经历：2003年6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香港英昌洋行上海办事处；2007年7月至2016年12月，任职于特尊有限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品杰股份董事长兼经理，任期3年，自2016年12月27日至2019年12月26日。

(2) **唐兆凤**，1951 年 1 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小学学历。

工作经历：2016年10月之前为自由职业；2016年10月至2016年12月，任职于特尊有限任监事；2016年12月至今，任品杰股份董事，任期3年，自2016年12月27日至2019年12月26日。

### （二）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胡杨杰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96.1538% 股权；唐兆凤持有股份公司 3.8462% 股份。唐兆凤系胡杨杰母亲。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 （三）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有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情况。

## 五、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 （一）2007 年 7 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7年7月19日，胡杨杰、胡杨华签署《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章程》，由胡杨杰、胡杨华作为股东设立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其中胡杨杰认缴出资450万元，胡杨华认缴出资50万元。同日，召开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通过以下决议：1. 决定共同投资设立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2. 制定并审议通过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章程。3. 选举胡杨杰为公司执行董事并聘任其为公司经理，任期三期；选举胡杨华为公司监事，任期三期。

根据公司设立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股东胡杨杰、胡杨华于2007年7月24日分别出资90万元、10万元，余下认缴金额于2009年7月23日之前缴清。

2007年7月24日，嘉兴格瑞特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嘉格会验（2007）129号《验资报告》，截至2007年7月24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第1期出资共计1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7年7月26日，浙江省平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特尊鞋业颁发了注册号为：3304852000199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	----	------------	----------	---------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胡杨杰	450	90	90
2	胡杨华	50	10	10
合计		500	100	100

### （二）2009年1月，实收资本变更至500万元

2009年1月1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公司实收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其中，胡杨杰出资450万元，占注册资本90%；胡杨华出资50万元，占注册资本10%，并就本次实收注册资本变更修改公司章程。

2009年1月12日嘉兴格瑞特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嘉格会验（2009）003号《验资报告》，截至2009年1月12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第2期出资共计400万元，累计实收注册资本共计500万元，占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100%，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9年1月13日，公司就本次实收注册资本变更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胡杨杰	450	450	90
2	胡杨华	50	50	10
合计		500	500	100

### （三）2012年11月，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

2012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公司经营范围由“制造、加工：皮鞋、服装、箱包和绣花制品。”变更为“制造、加工：皮鞋、服装、箱包和绣花制品；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并就本次经营范围变更修改公司章程。

2012年11月14日，公司就本次经营范围变更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四）2016年6月，有限公司第1次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

2016年6月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1. 胡杨华将有限公司10%股权以50万元转让给胡杨杰；2. 股权转让后，公司相应变更为一人有限公司。同意解散公司原组织机构，由新股东重新委派产生。同日，股东胡杨杰作出决定：1. 审议通过公司重新修订的章程；2. 决定委派胡杨杰为公司执行董事并聘任其为公司经理，委派钟代连为公司监事；3. 决定公司营业期限由原来的2007年7月26日至2017年7月25日变更为长期；4. 决定增加注册资本3500万元，即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4000万元。出资期限为2019年5月30日前。5. 股权转让后公司变为自然人独资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6月13日，公司就本次变更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核准。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胡杨杰	4000	500	100
	合计	4000	500	100

公司此次增加注册资本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拟购买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的土地及厂房以及为公司运营提供流动资金保障，而公司流动资金不足以支付该笔购买款，因此公司股东会进行决议增资。

#### （五）2016年10月，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至500万元）

2016年8月19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定：1. 公司减少注册资本3500万元，即公司的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减至500万元，股东胡杨杰减少认缴出资3500万元；2. 自本决定之日起10日内，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并通知债权人，同时于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组织清偿债务。

2016年8月22日，有限公司在嘉兴日报（平湖版）上对减资事项进行公告：“嘉

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股东会商议决定，拟将注册资本由 4000 万元人民币减至 500 万元人民币。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

2016 年 10 月 8 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定：1. 公司减少注册资本，胡杨杰出资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以货币形式出资，占注册资本 100%；2. 确认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8 日出具的债务清偿（或担保）情况说明，其内容真实，不含虚假。3. 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未修改的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2016 年 10 月 8 日，就本次变更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核准。

公司此次减资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与银行沟通后，可通过银行借款解决公司购买土地及厂房的购买款。2016 年 8 月公司共向银行借款合计 1239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6 日付清所有土地及厂房购买款项。同时公司启动新三板挂牌，需在股改基准日前补足资本金，即股东需要在公司股改基准日 2016 年 10 月 31 日前缴入 3500 万资本金，公司股东胡杨杰在短期内筹集 3500 万资金存在难度，因此在落实银行借款以及考虑公司流动资金能满足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股东决定进行减资。

#### **（六）2016 年 10 月，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变更住所**

2016 年 10 月 1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1. 同意增加股东唐兆凤；2. 增加注册资本 20 万元，即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520 万元。由新股东唐兆凤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前以货币方式出资到公司；3. 增资后，胡杨杰出资 500 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占注册资本 96.1538%，唐兆凤出资 20 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占注册资本 3.8462%；4. 公司原组织机构解散，重新选举胡杨杰为公司执行董事并聘任其为公司总经理，选举唐兆凤为公司监事。5. 同意公司住所变更，原平湖市曹桥街道景兴东路 88 号变更为“平湖市曹桥街道 07 省道曹桥段 333 号”。6. 审议通过公司修改后的新章程。

本次唐兆凤为溢价增资，唐兆凤投资 270 万元，占公司 3.8462%股权，多出 2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10 月 14 日，有限公司就本次增资及变更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了《营

业执照》。

2016年10月14日，唐兆凤将20万元投资款划入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账户。

2016年10月25日，唐兆凤将100万元投资款划入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账户。

2016年10月26日，唐兆凤将100万元投资款划入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账户。

2016年10月27日，唐兆凤将50万元投资款划入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账户。

本次增资之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胡杨杰	500	500	96.1538
2	唐兆凤	20	20	3.8462
合计		520	520	100

#### （七）2016年12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10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确定以2016年10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评估基准日，同意委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同意委托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

2016年12月26日，有限公司就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决议如下：

1、全体股东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机构所出具的致同审字(2016)第110ZB5969号《审计报告》进行了审核，一致同意并确认该报告的审计结果。确认结果为：截止2016年10月31日，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26,853,358.32元、总负债为21,473,354.07元、净资产为5,380,004.25元。

2、全体股东对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机构所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4317号《评估报告》进行了审核，一致同意并确认该报告的评估结果。确认结果为：截止2016年10月31日，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经评估的总资产为3,266.95



万元、总负债为 2,147.34 万元、净资产为 1,119.62 万元。

3、根据股东出资比例，界定各股东占有的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份额为：

胡杨杰占 96.1538%，计 5,173,078.53 元净资产；

唐兆凤占 3.8462%，计 206,925.72 元净资产。

4、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520 万股，每股 1 元，注册资本为 520 万元，各发起人以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 5,380,004.25 元按 1.0346:1 的比例折合成公司股份。其中：

胡杨杰以 5,173,078.53 元净资产出资，折合股份 5,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 96.1538%，其中：5,00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余额 173,078.53 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唐兆凤以 206,925.72 元净资产出资，折合股份 200,000 股，占公司股份 3.8462%，其中：20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余额 6,925.72 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发起人胡杨杰、唐兆凤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出资方式、各方权利义务等相关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6 年 12 月 27 日，股份公司胡杨杰、唐兆凤两名股东作为发起人召开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中的非职工代表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7 年 1 月 5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股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7)第 110ZC0009 号)，对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进行了确认。

2016 年 12 月 29 日，浙江省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482665171402X 号的《营业执照》，核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1	胡杨杰	5,000,000.0	96.1538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2	唐兆凤	200,000	3.8462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200,000	100.00		-

##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发生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形如下：

### （1）资产购买详情

2016年7月7日，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与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买卖合同。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自愿将坐落于平湖市曹桥街道07省道曹桥段333号房屋（房权证平字第00135815号，房屋建筑面积3246.23+15891.47平方米）转让给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所有。该房屋占用范围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出让取得。

2016年7月14日完成相关权证变更登记。2016年9月16日，有限公司将购买房屋款项付清给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

### （2）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购买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土地及厂房的原因

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鞋类加工的企业，公司具有一定的规模，需要较大的生产厂房，原先公司一直采取租赁厂房方式进行加工生产，考虑到生产的稳定性以及为今后更进一步的规模化生产提供可靠的生产厂房。公司决定购买中顺实业有限公司的土地及厂房。

### （3）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购买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土地及厂房的决策程序

2016年7月5日，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股东同意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购买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土地及厂房。

2016年7月7日，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与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买卖合同。

2016年7月14日完成相关权证变更登记。2016年9月16日，有限公司将购买房屋款项付清给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

#### **(4) 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购买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土地及厂房的作价依据**

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购买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土地及厂房由双方参考周边市场行情，自行协商成交，约定成交价（含土地价）为人民币1889万元。

#### **(5) 购买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土地及厂房对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的影响**

2016年9月16日，有限公司已付清所有购买款项。报告期末公司向浙江平湖农村合作银行合计借款1266.6万元，以保证公司有充足现金流正常经营。本次购买土地及厂房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运营情况稳定，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 **七、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公司未设立子公司及分公司。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董事基本情况**

1、胡杨杰，系公司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之“(一)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2、唐兆凤，系公司董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之“(一)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3、唐东，现任公司董事。1982年7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

工作经历：2003年1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平湖市国邦鞋业制造有限公司，任仓管与采购部员工；2007年8月至今，就职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历任采购、

商检员、副厂长、厂长；2016年12月，被选举为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并被聘任为财务总监。任期3年，自2016年12月27日至2019年12月26日。

4、李园园，现任公司董事，1982年7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

工作经历：2008年6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南京巴特科技实业有限公司；2010年3月至2013年3月，就职于江苏中顾担保有限公司；2013年4月至今，为自由职业者；2016年12月至今，任品杰股份董事，任期3年，自2016年12月27日至2019年12月26日。

5、胡杨萍，现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1973年9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

工作经历：2003年6月至2013年9月，承接上海通茂大酒店店铺经营；2013年9月至今，经营七星区俏江南儿童用品商店。2016年12月至今，任品杰股份董事，任期3年，自2016年12月27日至2019年12月26日。

## （二）监事基本情况

1、刘亚毅，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1960年4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工作经历：1980年3月至1982年8月，就职于河南省遂平县第一初中，任外语教研室教师；1982年9月至1986年7月，于河南大学取得英语学士学位；1986年7月至1988年7月，于河南省轻工业学校任教师；1988年8月至1996年9月，就职于河南省轻工业品进出口公司鞋类部，任业务员；1996年10月至2002年4月，就职于香港英昌洋行上海办事处，历任服装杂品部助理经理、经理；2002年4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香港英昌洋行平湖办事处，任经理；2007年7月至今，就职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经理。2016年12月，被选举为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3年，自2016年12月27日至2019年12月26日。

2、陈少峰，现任公司监事，1982年9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

工作经历：2002年7月至2007年8月，就职于平湖国邦鞋业有限公司，任采购员职务；2007年8月至今，就职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任采购员；2016年12月，被选举为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3年，自2016年12月27日至2019年12月26日。

3、钟代连先生，1969年3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学学历。

工作经历：1983年5月至1986年8月，就职于江西赣州市赣南造纸厂任拉料组工人；1986年9月至1988年6月，就职于江西赣州市文清路鞋厂任钳帮师傅；1988年7月至1995年3月为个体工商户；1995年4月至1996年4月至广东省惠州市惠龙鞋厂任样品部员工；1996年5至2002年11月，就职于东莞塘厦景事威鞋厂任成型部班长；2002年11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平湖市国邦鞋业制造有限公司，任成型部主任；2007年7月至今，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任工艺员、品质主管。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3年，自2016年12月27日至2019年12月26日。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胡杨杰，2007年7月，聘任为公司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之“（一）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2、唐东，2016年12月，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685.34	2,222.16	3,053.56
负债合计（万元）	2,147.34	1,993.46	2,990.1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38.00	228.69	63.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38.00	228.69	63.39
每股净资产（元）	1.03	0.46	0.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	1.03	0.46	0.13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每股净资产（元）			
资产负债率（%）	79.97	89.71	97.92
流动比率（倍）	0.61	1.06	0.98
速动比率（倍）	0.39	0.54	0.46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989.07	4,456.87	3,530.11
净利润（万元）	39.31	165.30	176.2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31	165.30	176.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0.84	168.43	175.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0.84	168.43	175.47
毛利率（%）	11.29	14.03	13.34
净资产收益率（%）	15.83	113.19	-712.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6.45	115.33	-709.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34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34	0.35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1.67	14.86	50.38
存货周转率（次）	4.53	3.11	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02.39	296.98	-406.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16	0.59	-0.81

注：（一）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 1、净资产收益率

$$\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 (二) 其他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预付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5、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6、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7、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计算。



##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联系电话：0512-62938562

传真：0512-62938561

项目小组负责人：张东亮

项目小组成员：张东亮、陈伟波、马晓晓、徐乾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浙江登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谢毅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洪兴西路2323号海洲之星18-C

联系电话：0573-83722865

传真：0573-83722865

经办律师：谢毅、崔杨菁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徐华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联系电话：010- 8566 5978

传真：010- 8566 5040

签字注册会计师：龙传喜、李士龙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权忠光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 35 号

联系电话：010-65881818

传真：010-65881818

签字评估师：胡奇、倪卫华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生产鞋类产品，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女装平跟鞋、女装坡跟鞋、女装休闲鞋、雪地靴、布鞋、沙滩拖等。

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设计、制造、加工皮鞋、服装、箱包和绣花制品；销售皮革、布料、服饰、塑料制品、五金交电、光伏材料；太阳能发电系统的研发、设计、安装；太阳能光伏电站运营；自有房屋租赁；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二）公司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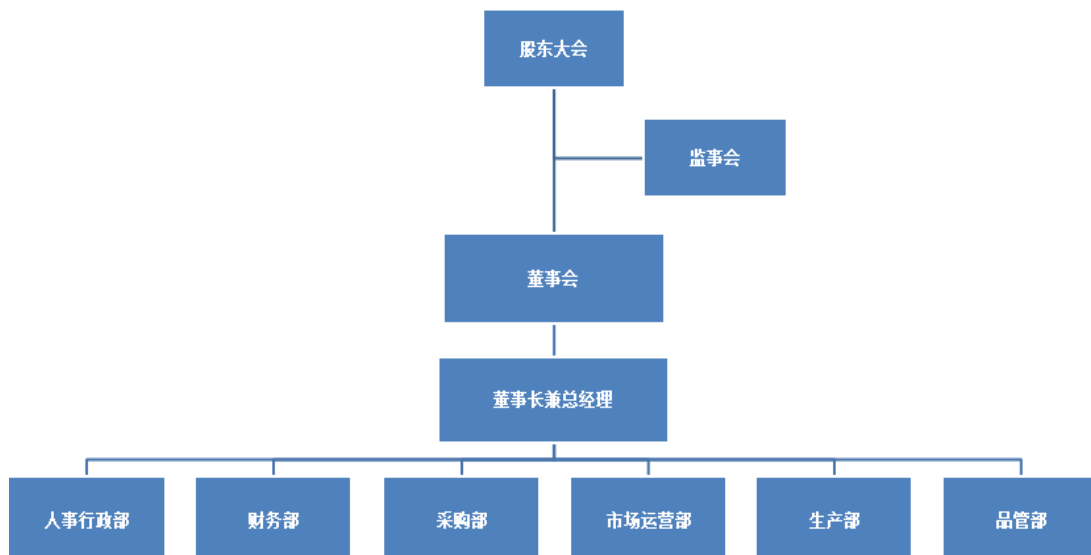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主要分类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特性	产品主要用途
1	女装平跟鞋		采用质地舒适，透气柔软的鞋面材质，立体感强	简洁，透气，养脚，耐穿
2	女装坡跟鞋		鞋面柔软舒适透气，质感细腻，手感优越	舒服不磨脚，好穿更显腿瘦
3	女装休闲鞋		选用头层牛皮打造鞋身，舒适	行走舒适自在，百搭款，防耐磨，更耐穿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特性	产品主要用途
4	雪地靴		选用织物材质，人造长毛毛绒内里，厚实橡胶鞋底，兼具良好柔韧性与耐磨性	舒适保暖，穿着便捷，修饰后帮，内里保暖毛绒设计，包裹脚部，温暖舒适
5	布鞋		是一款轻松休闲的款式，潮流又百搭	服帖不紧绷，穿脱方便，柔软贴合脚掌，清爽透气，具有防滑性和耐磨性
6	沙滩拖		鞋面柔软舒适透气，质感细腻	舒服不磨脚，行走舒适自在，防耐磨，更耐穿

## 二、公司组织结构、商业模式及主要业务流程

###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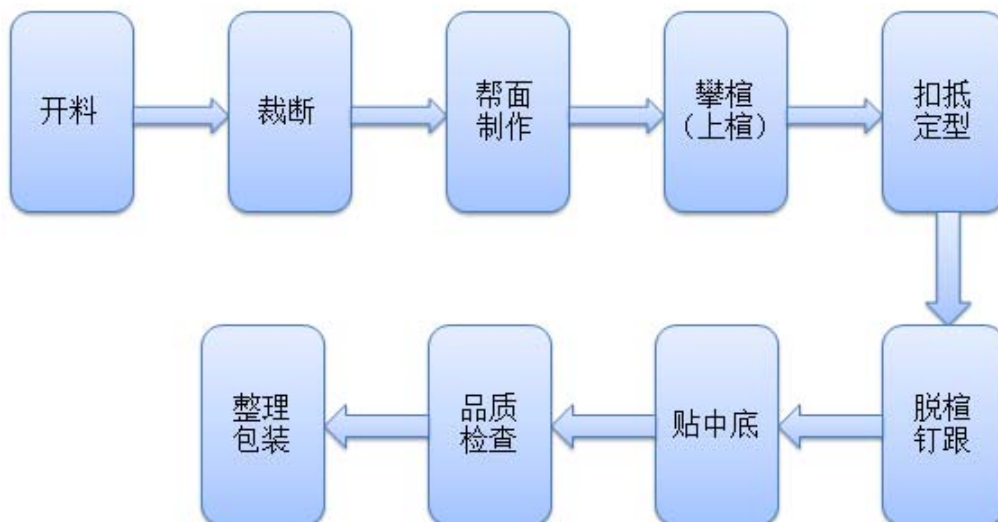
## 各部门职责如下：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人事行政部	根据国家劳动法和公司经营管理要求，建立合理、合规的劳动关系，制定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的，建立薪酬福利激励体系，优化公司人力资源结构。
财务部	建立健全财务管理的各种规章制度，编制财务计划，加强经营核算管理，反映、分析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检查监督财务纪律。
采购部	根据总体计划和预算，结合业务订单，组织编制采购计划与预算，制定适当采购策略；根据排单要求及实际情况，按进度制定生产计划，提高生产效率。
市场运营部	据企业近期和远期订单、财务预算要求，协调各部门的关系，提出销售计划编制原则依据，组织业务人员分析市场环境，提出产品价格政策实施方案，下达销售任务，并组织贯彻实施。
生产部	根据生产中心总体计划和预算，结合业务订单，组织编制采购计划与预算，制定适当采购策略；根据市场运营部的排单要求及实际情况，按进度制定生产计划，提高生产效率。
品管部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规划和新产品市场开拓情况，制定部门年度研发设计和阶段性研发任务；结合产品工艺要求，不断改进完善产品的各项指标，优化产品款式设计，确保产品符合市场需求。

##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 1、生产流程

## (1) 拖鞋类产品工艺流程如下：



## (2) 关键工序工艺要求

图稿设计师根据鞋子款式的风格定位开发打板，落实适合鞋款的鞋楦；打板师根据鞋款风格、市场流行材料、颜色等综合因素确定鞋款的材料（面料、中底及大底）制作样板；最终在打板师、楦师和技术员的配合下完成样鞋部件的裁断。

## 2、采购流程

公司设立采购部负责原材料的采购环节，采购部依据市场运营部排单情况并结合仓库材料的实际库存情况以及原材料市场价格的波动情况购买原材料。具体采购流程为首先联系供应商，取得供应商材料报价及产品品质状况，经对比筛选后报采购经理批准，书面下达采购单并签署购货合同，公司财务部凭采购合同预付货款。收到货物后，经品质部检验合格，仓库办理货物验收入库手续，财务部结算剩余货款并依据发票及入库单对原材料进行登记记账，最后存档相关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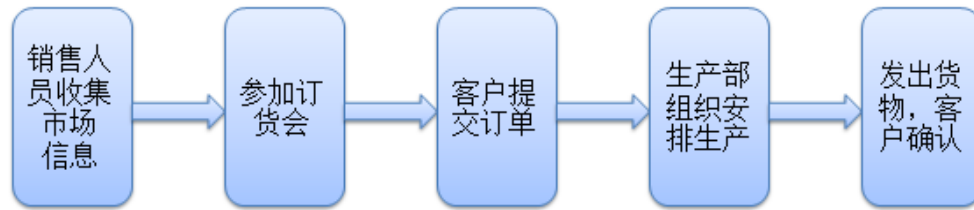
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 3、销售流程

公司设立市场运营部负责产品的销售。根据新产品设计情况以及获取产品订单情况向生产部下达产品生产排单，采购部组织安排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生产部依据排单情况组织生产，产品质量由品管部负责。产品生产完毕，经品管部检验合格后，产品验收入库。公司以直销模式销售产品，由市场运营部负责产品销售。销售人员主要通过行业展会、客户订货会等各种渠道开发客户资源，管理客户需求，进行售前及商务谈判，评审签订合同，规避风险。

产品的具体销售流程如下：



### 三、公司业务所依赖的关键资源

#### （一）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鞋类产品的设计及生产，工序包括裁断（划料、冲料、检验）、帮面制作（车帮、整理、验收）、成型（夹帮、定型）、品质检查（清洁、冷却、检验）等过程，对生产操作人员的专业经验及技术能力具有较高的要求。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公司设计团队的自主创新以及行业经验积累与创新，主要体现在开发设计方面。设计人员为公司提供技术支持及面料、楦头、工艺理念等方面的信息以帮助公司改良制鞋工艺，同时定期对公司设计人员进行专业培训，在公司设计业务发展过程中起到指导作用。目前公司设计人员关注时尚行业，公司十分重视新品的开发、管理以及市场推广等。为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提高公司整体的业务素质，公司每年定期组织设计人员参加国际展会，认真观摩并学习吸收最新的鞋类设计与工艺资讯，积累研发素材，了解国际市场的流行趋势、及时获取行业主流信息，将时尚元素融入到制鞋工艺理念中。

#### （二）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及资质证书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规划用途	土地使用权人	房产地址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终止日期
1	平湖国用(2016)第09462号	工业用地	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	平湖市曹桥街道07省道曹桥段333号	9721.60	2056年8月29日
2	平湖国用(2016)第09474号	工业用地	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	平湖市曹桥街道07省道曹桥段333号	539.50	2060年7月3日

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说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将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平湖国用(2016)第09462号)抵押给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桥支行,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8731320160001235),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2900万元整,担保期限自2016年7月26日至2021年7月26日。

## 2、专利权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授予公告日
1	实用新型	一种可更换鞋面的凉鞋	ZL201620423178.1	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	2016.11.30

##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1项注册商标及3项已申请受理中的商标。

### (1) 已注册的商标

序号	商标注册证号	权利类别	注册人	有效期	商标
1	9652761	第25类	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	2012.07.28 至 2022.07.27	

## (2) 正在申请中的商标

序号	商标注册证号	权利类别	注册人	申请日期	商标
1	20729336	第 25 类	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	2016.07.21	
2	20729462	第 25 类	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	2016.07.21	<i>Nuova Creazione</i>
3	20729577	第 25 类	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	2016.07.21	

## (三)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期末固定资产净值为 20,283,272.85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元)	固定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8,531,456.92	18,311,395.88	98.81
机器设备	2,307,890.57	1,081,657.90	46.87
运输设备	1,190,100.00	860,162.53	72.28
办公设备	93,176.91	30,056.54	32.26

报告期内公司属于规模扩张期,故固定资产的减少较少,新增固定资产按类别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		2014年	
	增加	减少	增加	减少	增加	减少
房屋及建筑物	18,531,456.92	—	—	—	—	—
机器设备	508,460.68	165,183.87	155,447.85	17,400.00	263,649.56	—
运输设备	600,000.00	—	—	—	—	—
办公设备	16,675.21	105,400.00	11,196.57	276,988.97	6,200.00	—

报告期内，新增固定资产对公司用途、收入影响、人员和设备等资源配置情况如下：

2014年，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分别增加263,649.56元、6,200.00元，采购资产系内里修边机、压底机、裁断机、注射成型机、金轮拉邦机、工业缝纫机、液压平面裁断机、平式压底机、油压测压机等。办公设备不需要增加新的员工及配套设备，增加设备也不会直接产生销售收入。机器设备增加提高了企业的生产能力，需要为每台新增设备配备1至2名生产人员，会对生产销售产生直接影响，2014年度销售额较2013年度增加13,032,267.16元。

2015年，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分别增加155,447.85元、11,196.57元，分别减少17,400.00元、276,988.97元，办公设备增加和减少系空调、电脑、电视机、复印机等不需要增加新的员工及配套设备，增加设备也不会直接产生销售收入。机器设备系液压精密四柱式裁断机、后跟定型机、平式压底机、强力胶上糊机、工业缝纫机、拉邦机、后跟中底压平机、鞋盒成型机，机器设备增加提高了企业的生产能力，需要为每台新增设备配备1至2名生产人员，会对生产销售产生直接影响，2015年度销售额较2014年度增加9,509,033.42元。

2016 年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分别增加 18,531,456.92 元、508,460.68 元、600,000.00 元、16,675.21 元。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增加系奥迪轿车、净化器、样品烘箱等，该固定资产增加不需要增加新的员工及配套设备，增加设备也不会直接产生销售收入。房屋建筑物增加系 2016 年 7 月 7 日，公司与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买卖合同。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自愿将坐落于平湖市曹桥街道 07 省道曹桥段 333 号房屋（房权证平字第 00135815 号，房屋建筑面积 3246.23+15891.47 平方米）转让给公司所有。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鞋类加工的企业，公司具有一定的规模，需要较大的生产厂房，原先公司一直采取租赁厂房方式进行加工生产，该固定资产增加不需要增加新的员工及配套设备，增加设备也不会对直接产生销售收入。但会增加生产的稳定性以及为今后更进一步的规模化生产提供可靠的生产厂房。机器设备系 PU 浇注机，压底机、刷胶机、捡针器等，机器设备增加提高了企业的生产能力，需要为每台新增设备配备 1 至 2 名生产人员，会对生产销售产生直接影响，但由于企业搬厂影响生产、公司 2015 年度第二大客户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公司订单减少以及外销部分订单减少，2016 年 1-10 月销售收入 29,882,704.56 元，收入较 2015 年同期下降约 25.15%。

目前，所有机器设备公司报告期内已经正常使用，不存在产品研发风险。目前，该生产设备利用率约为 65%，存在新产品市场拓展风险，随着与热风投资有限公司等国内知名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后续业务拓展，公司将会继续加女鞋等新产品的研发，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提高设备使用率，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

## 2、自有房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自有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产权证号	规划用途	房屋所有权人	房产地址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登记时间
1	平湖房权证平字第00293766号	工业	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	平湖市曹桥街道07省道曹桥段333号	19137.70	2016年7月14日

房屋产权抵押情况说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将自有房产(产权证号:平湖房权证平字第00293766号)抵押给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桥支行,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8731320160001235),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2900万元整,担保期限自2016年7月26日至2021年7月26日。

公司已取得上述房屋的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但在该地块上,尚有占地面积为539.5平方米的宿舍楼未取得房产证。未取得该宿舍楼产权证的原因该建筑存在违规建设面积,该宿舍楼在公司签订《房屋买卖合同》前已建设完毕。现该宿舍楼共5层计36间。鉴于公司已有另具产权证的5层宿舍楼计房间100间,每个房间最多可容纳8个员工,即整栋宿舍楼可最多容纳员工800人,能完全满足员工住宿的要求。公司房屋和土地产权清晰,现有的房屋产权瑕疵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 (四) 资质、认证及荣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资质、认证及荣誉的情况。

#### (五) 公司的特许经营权、业务许可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子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的情况。公司、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注册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嘉兴海关	备案登记编号01381459	2012.12.7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嘉兴海关	海关注册登记编码	2012.12.1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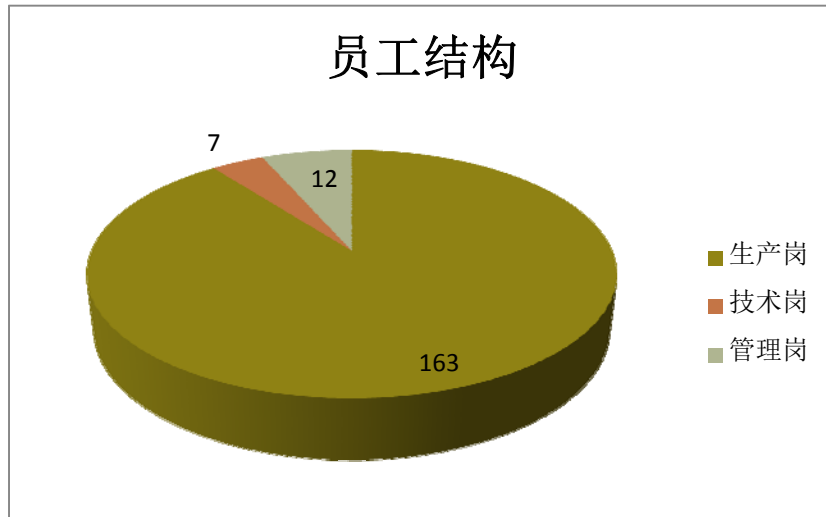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注册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3304964006		

## （六）员工情况

### 1、员工人数及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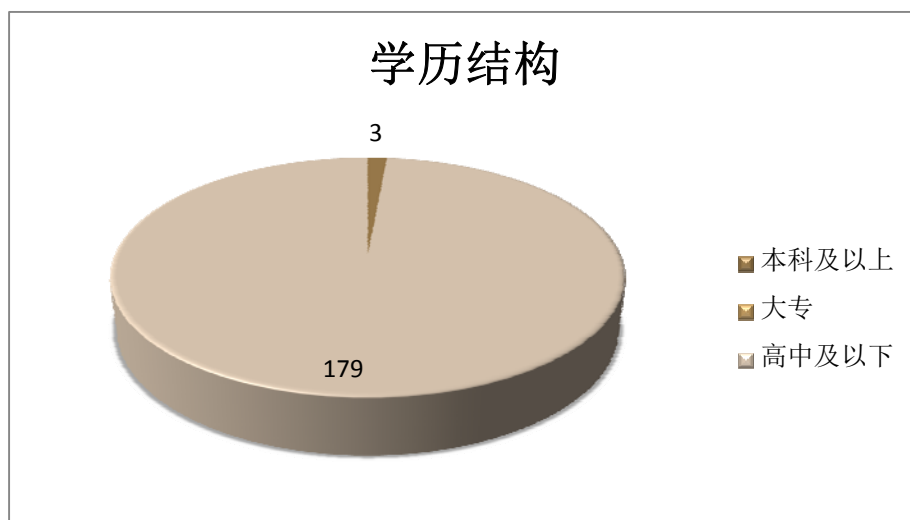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员工 182 名，公司员工业务职能、教育程度和年龄情况如下：

#### （1）员工岗位结构情况



岗位结构	人数	比例 (%)
生产岗	163	89.56
技术岗	7	3.85
管理岗	12	6.59
合计	182	100.00

#### （2）员工学历结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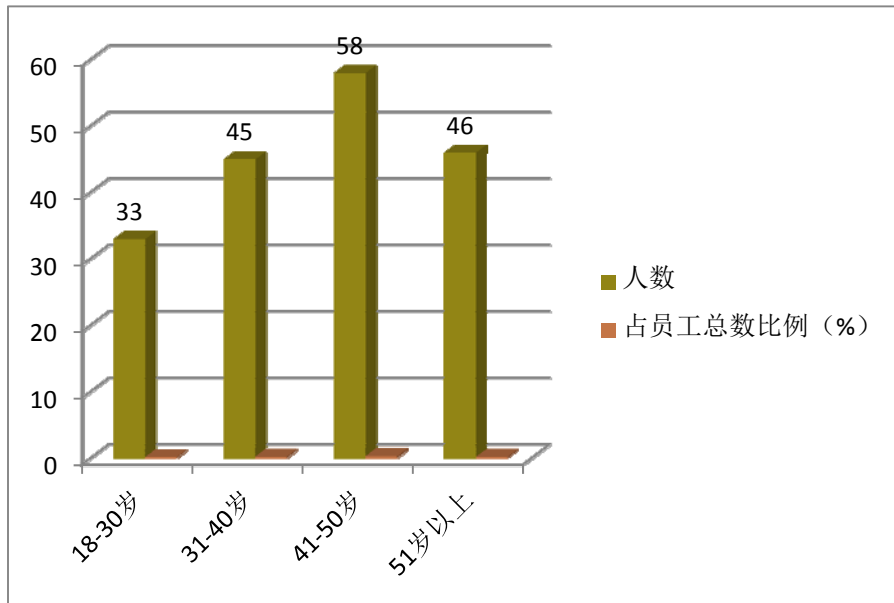


学历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本科及以上	3	1.65
大专	0	0.00
高中及以下	179	98.35
<b>合计</b>	<b>182</b>	<b>100.00</b>

由于公司生产工序分工协作、重复操作，因此对于生产型员工的学历要求并不高，现阶段员工的学历水平能满足公司经营过程中对专业知识、技能的需求。

### (3) 员工年龄结构情况

员工年龄结构分布图



年龄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18-30 岁	33	18.13
31-40 岁	45	24.73
41-50 岁	58	31.87
51 岁以上	46	25.27
合计	182	100.00

公司人员主要为生产车间人员，人工操作相对简单，公司人员年龄结构基本能够满足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

## 2、核心技术人员

(1) 关善芝先生，出生于 1984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

工作经历：2000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东莞塘厦景事威鞋厂任操作工；2002 年-2007 年就职于平湖市国邦鞋业制造有限公司任技术指导；2007 年至今，就职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任成型副主任。2016 年 12 月，于品杰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被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

(2) 程昌容女士，出生于 1970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



工作经历：1998年至2002年，就职于东莞塘厦景事威鞋厂任操作工；2002年-2007年就职于平湖市国邦鞋业制造有限公司任组长；2007年至今，就职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任面部副主任。2016年12月，于品杰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被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

(3) 周贤存先生，出生于1980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

工作经历：2004年至2007年，就职于江苏省溧阳开版房，任操作工；2007年至2012年，就职于嘉兴市伊思特鞋业有限公司，任版师；2012年至今，就职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任版师。2016年12月，于品杰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被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

### 3、公司社保缴纳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在职职工182人，购买社保情况如下：

已缴纳社保五险（含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人数为55人；只缴纳三个险种（工伤、生育、失业）98人，其中34名员工购买农保，64名员工个人放弃缴纳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另外29名员工系退休返聘人员。具体明细如下：

时期	人数	社会保险					
		养老	医疗	工伤	生育	失业	农保
2017年2月止	182						
已缴纳五险人员		55	55	55	55	55	
已缴纳三险人员				98	98	98	
已缴纳农保人员							34
未缴全社保人员原因		其中29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34名员工参加了农保，其余64名员工自愿放弃参加养老保险和医		其中未纳缴员工29人，系退休返聘人员			

	疗保险		
--	-----	--	--

公司已向全体员工宣讲了社保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介绍了员工缴存社保的权利和义务，对于仍不愿意缴纳社保的员工，由员工出具了自愿放弃缴纳社保的声明。

未全部缴纳社保（未缴纳养老及医疗）的 64 名员工系来自外地农村人员，主要为公司生产线工人，员工已知悉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了解缴存社保的权利和义务，员工出于自身情况的考虑，出具了自愿放弃缴纳养老保险及医疗保险的声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平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社保证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自 2014 年以来没有发生因违反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社会保险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胡杨杰已作出书面承诺，承诺如果公司所在地社保主管部门要求补缴，控股股东胡杨杰将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数额无偿代公司补缴，保证公司不会因为社保缴纳情况受到相关主管部门处罚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任何费用。

公司积极做好已入职但尚未缴全社保的员工的思想工作，要求其积极同意缴纳社保，督促参加农保的员工及时缴纳。同时对于计划招聘的员工将缴纳社保作为入职条件。并且公司会及时跟踪记录未缴全社保人员的补充商业保险情况及异地购买社保或是农保的缴纳情况，切实保障公司员工的合法利益。

#### 四、公司业务情况

##### （一）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鞋类产品的销售收入。2016 年 1-10 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988.27 万元。

分类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	29,882,704.56	99.97	44,560,684.83	99.98	35,051,651.41	99.29
其他业务	8,000.00	0.03	8,000.00	0.02	249,470.63	0.71
合计	29,890,704.56	100.00	44,568,684.83	100.00	35,301,122.04	100.00

##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产品类别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拖鞋	23,783,366.98	79.59	34,632,318.50	77.72	30,060,200.85	85.76
靴子	1,761,602.99	5.90	6,799,134.03	15.26	3,323,898.44	9.48
鞋底	775,373.91	2.59	3,129,232.30	7.02	1,667,552.12	4.76
皮鞋	3,562,360.68	11.92	-	-	-	-
合计	29,882,704.56	100.00	44,560,684.83	100.00	35,051,651.41	100.00

##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分类：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内销	上海	28,258,364.47	94.54	36,844,152.97	82.67	25,469,160.41	72.15
	浙江	705,582.91	2.36	2,713,560.51	6.09	1,224,003.41	3.47
	江苏	-	-	-	-	8,222.22	0.02
	福建	-	-	-	-	481,661.20	1.36
	河南	-	-	423,671.79	0.95	443,326.49	1.26

地区名称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外销	926,757.18	3.10	4,587,299.56	10.29	7,674,748.31	21.74
合计	29,882,704.56	100.00	44,560,684.83	100.00	35,051,651.41	100.00

## (二) 主要客户情况

### 1、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专注于生产鞋类产品，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女装平跟鞋、女装坡跟鞋、女装休闲鞋、雪地靴、布鞋、沙滩拖等。

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鞋类品牌企业。

###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销售的情况

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度1-10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b>2016年度1-10月</b>		
热风投资有限公司	23,344,511.93	78.10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2,769,557.85	9.20
上海袖利贸易有限公司	1,146,622.32	3.80
SHOE PREMIER INTERNATIONAL LTD.	926,757.18	3.10
上海迪洲鞋业有限公司	919,881.37	3.08
<b>合计</b>	<b>29,107,330.65</b>	<b>97.38</b>
<b>2015年度</b>		
热风投资有限公司	25,208,593.67	56.56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11,635,559.30	26.11
SHOE PREMIER INTERNATIONAL LTD.	4,587,299.56	10.29
富阳市金奥鞋业有限公司	1,588,204.78	3.56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海宁市双圣鞋业有限公司	1,117,355.73	2.51
合计	44,137,013.04	99.03
<b>2014 年度</b>		
热风投资有限公司	20,331,592.17	57.59
SHOE PREMIER INTERNATIONAL LTD.	7,433,277.68	21.06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4,682,539.13	13.26
富阳市金奥鞋业有限公司	1,216,003.41	3.44
伊望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54,898.62	1.29
合计	34,118,311.01	96.65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10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6.65%、99.03%、97.38%，来源于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公司的营业收入对前五大客户有重大依赖。热风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的主要客户，并于公司签订了长期战略协议，公司在产能范围内保证热风投资有限公司的供货。除第一大客户外，公司通过展会等方式，积极开发新客户，避免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上述客户单位持有权益或任职的情形，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关系。

### 3、境外收入情况

#### (1) 海外客户的基本情况及其与公司的合作模式

公司通过销售人员直接销售、参加行业国际展会等方式取得客户资源。报告期内主要国外客户的基本情况及其与公司的合作模式如下：

客户名称	基本情况	合作模式	获取方式	销售方式	结算方式
MCKOWAN LOWE Co.,Ltd.(麦克柯万洛有限公司)	MCKOWAN LOWE Co.,Ltd.(麦克柯万洛有限公司)是一家香港的贸易公司	接到订单后直接出口	销售人员直接销售	通过签订合同或直接通过电子邮件下单进行交易	电汇
SHOE PREMIER	SHOE PREMIER	接到订单后直	销售人员	通过签订合	电汇

客户名称	基本情况	合作模式	获取方式	销售方式	结算方式
INTERNATIONAL LTD. (鞋业国际有限公司)	INTERNATIONAL LTD. (鞋业国际有限公司)是一家香港的贸易公司	接出口	直接销售	同或直接通过电子邮件下单进行交易	

公司存在与境外贸易公司的销售业务，占总体销售的比重较低。公司与境外贸易公司采用直接销售的销售方式。因此，公司通过向其销售产品最终实现销售。

外销产品的结算方式为电汇，公司要求客户在提货前支付全部货款，外销产品的定价政策以市场行情为主，供需双方通过商务谈判共同议价。

### (三) 主要供应商情况

#### 1、主要原材料情况

公司原材料主要是鞋底、皮革、胶水、金属类材料、包装材料等。

####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度1-10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含税）及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b>2016年度1-10月</b>		
SHOE PREMIER INTERNATIONAL LTD.	3,208,019.72	21.94
温州市任邦皮业有限公司 温州市任华皮革有限公司	1,970,284.49	13.47
福建三盛实业有限公司	978,391.86	6.69
广州力盟树脂有限公司	835,120.03	5.71
沾化东泰皮业有限公司	814,363.32	5.57
<b>合计</b>	<b>7,806,179.42</b>	<b>53.39</b>
<b>2015年度</b>		
沾化瑞兴皮业有限公司	4,700,000.00	20.34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温州市任邦皮业有限公司 温州市任华皮革有限公司	3,002,290.09	13.00
广州力盟树脂有限公司	2,877,859.99	12.46
西安市大亮软木制品厂	2,528,741.10	10.95
建德市五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34,280.00	6.64
<b>合计</b>	<b>14,643,171.18</b>	<b>63.38</b>
<b>2014 年度</b>		
沾化瑞兴皮业有限公司	5,435,897.30	16.80
嘉兴市金涌塑化有限公司	2,930,239.49	9.05
温州市任华皮革有限公司	2,775,001.06	8.57
广州力盟树脂有限公司	2,666,537.99	8.24
西安市大亮软木制品厂	1,594,365.80	4.93
<b>合计</b>	<b>15,402,041.64</b>	<b>47.59</b>

公司生产成本主要由鞋底、皮革、胶水、金属类材料、包装材料等其他辅料构成，其原材料市场是一个完全竞争市场，因而供应商选择范围较广，但是考虑到频繁更换供应商不利于保证产品稳定性以及供货及时性、运输成本等多种因素，因此公司尽可能与主要供应商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前五大供应商中温州市任邦皮业有限公司与温州市任华皮革有限公司受任克波、任中辉、任宗秋同一家族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持有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权益或在前五大供应商单位任职的情况。

**SHOE PREMIER INTERNATIONAL LTD.** 一直以来是公司的长期客户，由于近年来外销行情不好，才导致公司外销销售下降较大，2016年，公司最大的客户热风投资有限公司给公司下了一笔皮鞋订单，公司虽说是鞋类生产企业，但是对于皮鞋制造公司尚未有成熟的经验及操作工人，故找老客户 **SHOE PREMIER INTERNATIONAL LTD.** 帮忙采购，**SHOE PREMIER INTERNATIONAL LTD.** 是一家专门从事贸易中间商的企业，因此公司向 **SHOE PREMIER INTERNATIONAL**

LTD. 采购了客户热风投资有限公司所需的皮鞋，公司从中赚取利差。

#### (四)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主要是按订单生产，客户与公司签订合同后，公司即向客户提供产品，销售合同履行期限较短，公司选取报告期内单笔销售金额人民币 500,000 元以上销售合同列示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标的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无	鞋类	2014.5.1	框架协议
2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无	鞋类	2015.5.1	框架协议
3	热风投资有限公司	无	鞋类	2016.1.11	框架协议
4	热风投资有限公司	4,128,080.00	男士休闲鞋	2016.7.13	履行完毕
5	上海迪洲鞋业有限公司	1,072,000.00	鞋类产品	2016.7.24	履行完毕
6	上海袖利贸易有限公司	566,761.20	休闲靴	2016.6.17	履行完毕
7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2,561,767.00	凉拖	2016.2.19	履行完毕
8	热风投资有限公司	23,145,140.00	软木拖鞋	2015.11.6	履行完毕
9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2,243,469.60	靴子	2015.5.29	履行完毕
10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4,086,862.00	雪地靴	2015.5.29	履行完毕
11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851,699.00	雪地靴	2015.12.2	履行完毕
12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1,359,072.00	雪地靴	2015.5.13	履行完毕
13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1,351,347.60	软木拖鞋	2014.11.24	履行完毕
14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1,324,767.00	软木拖鞋	2014.12.5	履行完毕
15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2,647,301.40	软木拖鞋	2014.10.13	履行完毕
16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1,359,072.00	软木拖鞋	2014.5.13	履行完毕

##### 2、采购合同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鞋底、皮革、胶水、金属类材料等，公司选取报告期内采购金额人民币 200,000 元以上采购合同列示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标的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温州市任邦皮业有限公司	648,600.00	反毛皮	2016.3.5	履行完毕
2	SHOEPREMIER II (CAMBODIA) CO., LTD	3,208,019.72	皮革鞋底	2016.4.28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标的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3	沾化县东泰皮业有限公司	690,000.00	反毛皮	2016.3.1	履行完毕
4	浙江百得利制革有限公司	242,015.00	荔枝纹PVC	2016.4.15	履行完毕
5	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	276,808.00	聚氨酯	2016.8.27	履行完毕
6	沾化县东泰皮业有限公司	232,500.00	反毛皮	2015.10.21	履行完毕
7	沾化县东泰皮业有限公司	690,000.00	反毛皮	2015.11.15	履行完毕
8	温州市任邦皮业有限公司	1,219,000.00	米色反毛皮	2015.12.5	履行完毕
9	广州力盟树脂有限公司	340,250.00	胶水	2015.12.29	履行完毕
10	沾化瑞兴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牛二层皮	2015.2.12	履行完毕
11	温州市任华皮革有限公司	429,875.00	反毛皮	2015.4.1	履行完毕
12	温州市任华皮革有限公司	557,175.00	反毛皮	2015.6.8	履行完毕
13	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	聚氨酯	2015.3.24	履行完毕
14	昆山翔峰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16,743.50	PVC	2014.11.5	履行完毕
15	建德市五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9,300.00	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	2014.12.8	履行完毕
16	广州力盟树脂有限公司	418,303.00	胶水	2014.11.24	履行完毕
17	温州市任华皮革有限公司	824,090.00	反毛皮	2014.1.1	履行完毕
18	嘉兴福盛橡塑有限公司	477,028.86	骨头纹	2014.4.3	履行完毕

### 3、借款合同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贷款人	借贷金额	贷款期限	利率	签订日期
1	8731120160009732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9.00万元	24个月	年利率4.25%	2016.8.4
2	8731120160010763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万元	12个月	年利率4.35%	2016.8.26
3	8731120160012666	浙江平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60万元	12个月	年利率4.35%	2016.10.12
合计			1,266.6万元	/	/	/

#### 4、租赁合同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无正在履行的租赁合同。

#### （五）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制度》，规定公司的各职能部门、生产车间必须在各自工作范围内对本部门的安全生产、劳动保护负责。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各职能部门、全体员工都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管理制度、企业规定，对违反规章制度而造成的各类事故，视后果的严重程度，给予必要的经济处罚。

公司现有厂房已于是 2010 年 9 月 20 日取得嘉兴市公安局消防支队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嘉公消验[2010]第 307 号)关于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车间、宿舍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合格的意见。综合评定该工程消防验收合格。

2016 年 11 月 10 日，平湖市曹桥街道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站出具证明，证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购买平湖市中顺实业有限公司厂房，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搬入新厂房后至今没有改扩建项目，不需要重新申请消防验收，原有消防验收合格证继续有效。

报告期内存在被消防处罚 5000 元，公司已取得处罚机关出具的证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8 月因擅自封闭消防安全出口被行政处罚 5000 元罚款，属一般消防违法行为。后公司采取积极措施并整改到位”。

#### （六）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专注于生产鞋类产品，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女装平跟鞋、女装坡跟鞋、女装休闲鞋、雪地靴、布鞋、沙滩拖等。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于 2003 年 6 月 16 日发布《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将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根据环境保护部

办公厅于2008年6月24日印发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公司所属行业分类未列入《管理名录》包含的类型，未列入核查范围。因此，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1、2016年9月之前，公司租赁厂房进行生产。于2008年7月21日，有限公司取得了平湖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合格证（编号：平环建验[2008]78号）。主要内容如下：

（1）建设单位名称：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胡杨杰；

（3）建设项目名称：年产200万双皮鞋、10万件服装、10万只箱包、2万片绣花；

（4）建设项目地址：平湖市曹桥街道景兴东路88号；

（5）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书编制号：2007B138

（6）建设项目内容：年产200万双皮鞋、10万件服装、10万只箱包、2万片绣花；

（7）主要生产设备及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
1	烘箱		4
2	万能车		100
3	载床		10

（8）主要污染物名称、排放标准、核定排放量：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名称
PH、CODcr、SS、氨氮	6-9、100mg/L、70mg/L、1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一级标准
氯乙烯	36mg/立方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噪声	昼 60 分贝、夜 50 分贝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90 II 类区

2、公司自购厂房后，生产线进行了搬迁，由于生产线地点发生变动，因此需要重新进行环评审批及验收。

(1) 2016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取得平湖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书（平环建 2016-B-191 号）。该审批意见书原则上同意公司年产 50 万双各类高档鞋的技改项目建设，并要求公司对各项污染做好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按规定向环保部门申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2) 2017 年 1 月 17 日，公司完成年产各类鞋 260 万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1733048200000008）。

(3) 2017 年 2 月 27 日，平湖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书》（平环建验[2017]8 号），验收结论为：经审议，同意已建成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投入运行。同时要求你单位重点做好以下工作：1. 废气处理设施定期维护，确保达标排放。2. 危险废物必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转移时做好台账记录。3. 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制度，避免污染事故发生。

(4) 2017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取得了编号为浙 FB2017B3002 的《浙江省排污许可证》。

2016年11月25日公司取得了平湖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是设计、生产和销售鞋类产品的企业，经过长期的经营积累，凭借可靠的产品品质以及充分满足客户个性化的需求，公司积攒了一批忠实客户，并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公司与多家供应商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供应商供货及时、原材料性能可靠，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此外，公司形成了一整套完善的业务流程体系，依靠市场运营部建立的销售渠道和挖掘培养的客户资源，不断为公司带来了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模式为，公司作为上述客户的供应商，根据客户所需要的产品类型、规格、外观以及其他个性化需求，为客户代工贴牌生产鞋类产品。公司产品的定价主要采用成本加成的基础上，结合客户订单量、结算方式、同类产品市场价格等因素进行定价。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模式为，公司作为其产品的采购商，向其采购鞋底、皮革、胶水、金属类材料、包装材料等原材料，由于公司所采购的产品市场为充分竞争市场，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是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 （一）研发设计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采取自主研发设计的模式推陈出新产品，并在新品设计与试生产的同时，搜集客户需求以设计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实现研发设计成果产品化。公司研发设计项目的技术成果归公司所有，公司享有专利申请、使用和收益等权利。设计研发成果不直接产生效益，公司主要通过设计成果的产业化并从产品销售中获得收入。公司设计人员及时把握国际流行趋势，进行产品主题策划，坚持以时尚和科技为设计原则，运用品牌拉动和市场推动相结合的研发模式进行新品设计。

## （二）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鞋底、皮革、胶水、金属类材料、包装材料等。公司采购部根据生产排单所需原材料并结合实际库存情况采取直接采购方式，采购部、品管部负责供应商的选择、评价和管理。公司建立了《采购部管理制度》，由品管部、采购部对供应商进行等级评定，对供应商的经营资质、产品品质、价格、交货期、售后服务等多方面进行全面评估，采购部制定适当的采购策略，控制采购成本，保证企业经济效益。

## （三）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为订单生产类型。

订单生产模式往往是下游客户的定制产品，客户依据所需要的产品类型、规格、外观以及其他个性化需求向公司市场运营部提交定制加工订单，由公司市场运营部排单，生产部门根据排单情况组织生产。公司鞋类产品部分部件向第三方进行采购，公司严格挑选零配件供应商，企业必须满足相关产品生产资质，产品符合 ISO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生产过程符合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 （四）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了市场运营部，主要职责是负责产品销售，并收集区域市场信息，宣传公司品牌形象，挖掘培养潜在客户以及维护老客户关系等，并负责协助公司财务部收款的任务。报告期内，公司国外客户主要集中于香港，最终销售区域为欧洲、北美地区，国内客户主要分布在华东地区。

公司的销售模式是直营销售，即销售人员直接面向终端客户。该销售模式下，公司能够及时、准确地获取客户反馈信息，由于更加贴近市场，公司据此可灵活调整生产比重，优化生产工艺流程，完善产品后续服务，拓宽营销渠道，从而挖掘并积攒优质客户，扩大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

## （五）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模式是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一体化。研发设计人员搜集市场需求，自主策划设计新产品，经过试生产环节确定生产方式。原材料方面，公司严格根据生产要求采购原材料，保证产品安全环保，保证产品的性能指标达到要求的范围。经过新品订购会，引导下游客户的产品需求，将产品销售给下游客户以获取利润。同时，设计人员基于市场反馈信息和现有工艺对产品进行改进升级，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提升产品竞争力和盈利水平。公司积极研发，加大新产品推出力度，以丰富产品种类，扩大生产规模，拓展客户群体，保证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19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同时，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19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C195制鞋业—C1952皮鞋制造。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C19）——制鞋业（C195）。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耐用消费品与服装（1311）——纺织品、服装与奢侈品（131112）——鞋类（13111212）。

#### 2、行业管理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我国对鞋类制造业的管理是遵循市场化发展模式的市场调节管理体制，采取政府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研究制定、标准研究与起草、行业管理与规划、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等工作，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对行业的发展方向进行宏观调控。中国鞋业协会是中国鞋业行业的自律组织，引导和服务我国制鞋业，主要

职能为加强行业自律，规范行业行为，开展行业内技术、管理的企业资质认证活动，维护市场公平竞争，其宗旨是贯彻国家的产业政策，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促进技术进步，推动全行业的发展。

序号	政策与法律、法规名称	具体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为明确产品质量责任，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特制定产品质量法。该法明确了产品经营者、生产者应当履行的义务，明确了相关违法处罚规定等。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该法指出，为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制定该法。该法明确了消费者的权利、经营者的义务、国家对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保护、消费者组织、争议的解决。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	为加强商标管理，保护商标专用权，促使生产、经营者保证商品和服务质量，维护商标信誉，以保障消费者和生产、经营者的利益，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特制定该法。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	该法指出，为保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鼓励和保护公平竞争，制止不正当竞争行为，保护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特制定了本法。该法是规范市场竞争领域的主要法律规范。
5	《零售商供应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	为规范零售商与供应商的交易行为，维护公平交易秩序，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制定本办法。
6	《国务院关于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	继续发展纺织服装、鞋类等传统劳动密集型加工贸易产业，巩固传统优势同时支持企业转型升级。推动加工贸易企业由单纯的贴牌生产(OEM)向委托设计(ODM)、自有品牌(OBM)方式发展。支持企业创建和收购品牌，拓展营销渠道，从被动接单转向主动营销。
7	《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规划从提升产业创新能力、大力实施“三品”战略、推进纺织智能制造、加快绿色发展进程、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提升企业综合实力等六个方面提出了具体任务。《规划》作为“十三五”时期指导纺织工业发展的专项规划，将促进纺织工业转型升级，创造竞争新优势。

### 3、与上游和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皮鞋制造业的上游行业主要包括机械设备、面材（皮、布、人造革、鞋饰）、底材（大底、鞋垫、中底板）、辅助材料（胶水）及包装物等原材料的供应商，



目前我国皮鞋行业的上游行业基础扎实、行业工艺较成熟，市场竞争较为充分，能够持续稳定地提供机械设备和原材料，满足本行业快速发展的需求。上游行业产品的供求关系、价格变动、技术质量水平对本行业的发展和盈利有一定的影响，原材料价格的变化将直接导致采购成本的变化，原材料的质量和性能将影响到产品的品质及耐用性。皮鞋行业的下游行业是直接面向消费者的皮鞋零售行业，下游消费市场主要受国家经济发展水平，居民收入情况，人口密集情况等诸多因素的影响。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居民可支配收入的不断提高，居民消费档次逐渐提升、品牌忠诚度逐步加强，中高档皮鞋零售市场将蓬勃发展。

#### 4、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情况

皮鞋属于生活必需品，与人们日常生活息息相关，各年龄段的消费者都对鞋类产品有着稳定的需求，行业周期性特征不显著。价位较高的奢侈时尚类产品受宏观经济影响较为明显，而价位较低、满足基本功能需求的产品则受经济周期的影响较小。

由于皮鞋属于生活日常消费品，消费者对皮鞋的需求会随着四季的交替而发生变化，每个季度会有不同种类的新产品推向市场，每类产品的销售价格和销售策略会因季节不同而存在一定差异。在我国，由于第四季度节假日较多，且岁末年初为市场的传统旺季。因此，第四季度的销售额通常较高。

皮鞋的销售因各地的经济发展程度、消费者购买力、消费者审美偏好、地域气候条件等因素存在差异。从传统角度来看，东部沿海经济发达地区及一线大城市的消费者购买力较高，因而对高端时尚类皮鞋的需求较高，而内地三、四线城市消费者的购买力相对较低，对满足基本功能的鞋类产品需求较高。随着互联网的发展，信息传递更加通畅，物流体系日益完美，使得鞋类行业传统的地域性特征逐渐淡化。

#### 5、行业的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中国的制鞋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生产技术及工艺水平有了很大提升。目前，

规模皮鞋生产企业越来越广泛地采用信息技术来提高生产效率和技术水平。如视觉辅助设计和计算机辅助生产等系统得到广泛应用,对皮鞋的设计和生流程序创新起了重要作用,提高了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

随着消费者对皮鞋科技及时尚度的要求越来越高,高分子复合材料、纳米材料等高科技材料也逐步应用到皮鞋上,这些新型材料的使用改善了皮鞋的物理、化学特性,增强了产品的时尚感和舒适度。随着国家和消费者对环保日益重视,环保材料越来越广泛地被应用在皮鞋的制作和加工工艺中,如水性环保胶、无苯粉胶的应用,行业内企业正不断提升新材料的研发和新技术的应用,确保工人和消费者身体健康。

## (二) 行业发展现状及市场规模

### 1、制鞋行业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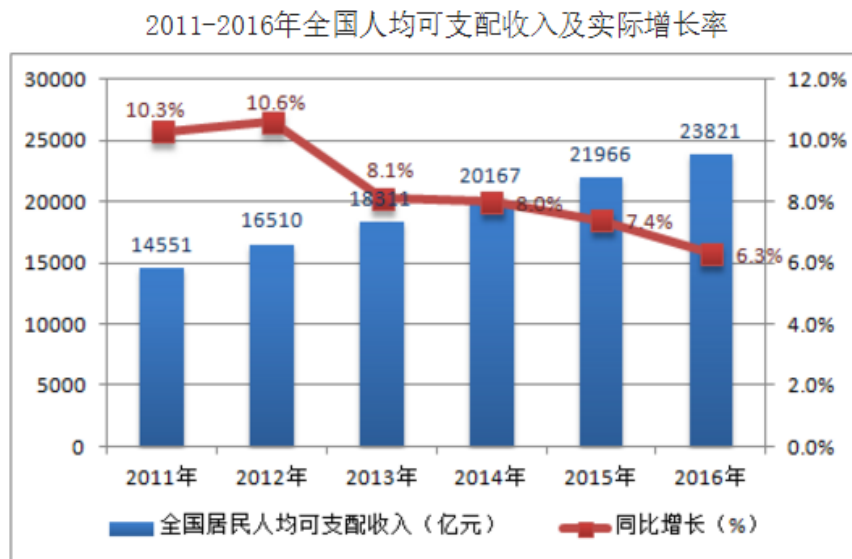
近年来,中国零售百货业蓬勃发展为鞋业制造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中国零售百货业的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数量持续增长,社会消费零售额逐年增长。鞋类作为人们的日常消费品,主要通过零售渠道面向消费者直接进行销售。消费品零售市场的不断快速发展也必将促进鞋业消费市场的增长。时尚化、个性化和品牌化符合了消费者新的消费趋势,百货店经营定位一般以知名品牌为主,为有优势品牌的鞋类企业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高端市场方面,市场容量小,主要被国际品牌占领,毛利率高,品牌、款式、舒适度是制胜关键,消费者对品牌、款式、用料和做工的关注度较高。近年来国际知名鞋企纷纷将中国视为全球增长最快的消费市场,开始按照中国人的脚型和喜好设计鞋的款式,在国内不断扩展营销网络,国际知名品牌皮鞋在国内消费量剧增。高端品牌除了LV、Dunhill、Hermès、Gucci等奢侈品品牌外,还有Clarks、ECCO、GEOX等品牌。中端市场方面,市场容量较大,竞争主要集中在港台企业和国内知名鞋企,毛利率较高,主要依靠综合能力(产品、营销、网络、品牌等)取胜。消费者对质量、款式的关注度较高,对价格较敏感。目前国内皮鞋中端市场的主要品牌有:百丽、达芙妮、星期六、天美意、森达、接吻猫、千百度、思

加图、富贵鸟、他她等。低端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大量作坊式小厂参与竞争，毛利率低，靠规模提升效益。消费者大多对价格较敏感，对品牌的关注度不高。

近年来，世界拖鞋行业已经形成一定的产业规模，相关拖鞋产品也日渐完善，但是国内拖鞋市场还远未成熟，同发达的欧美国家相比，无论市场规模、产品档次、品种规格、消费水平等方面都还有相当大的差距。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快速发展，拖鞋技术水平、产品质量的提高，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我国的拖鞋行业将会有巨大的市场需求和发展空间。目前我国拖鞋产地主要分布在晋江、汕头、福州、成都、台州等地区，我国拖鞋行业产量较大但缺乏品牌知名度。随着拖鞋新产品销量日益攀升，在扩大了产业容量的同时，也使得拖鞋成为影响人们生活的一个崭新的鞋种，并且因为需求的多样化导致鞋种的跨界，由于拖鞋的舒适、随意等特性优势，让新的拖鞋品类在鞋业市场中更具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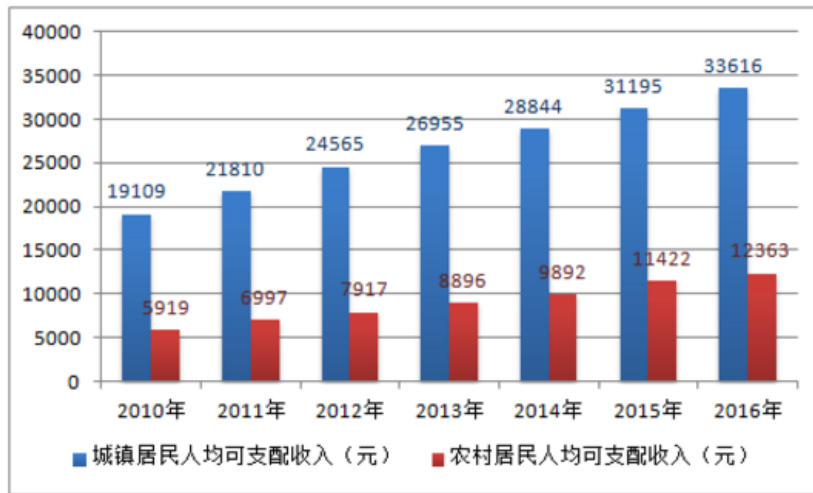
2016 年全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821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8.4%，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6.3%。2015 年全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966 元，比上年增长 8.9%，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7.4%。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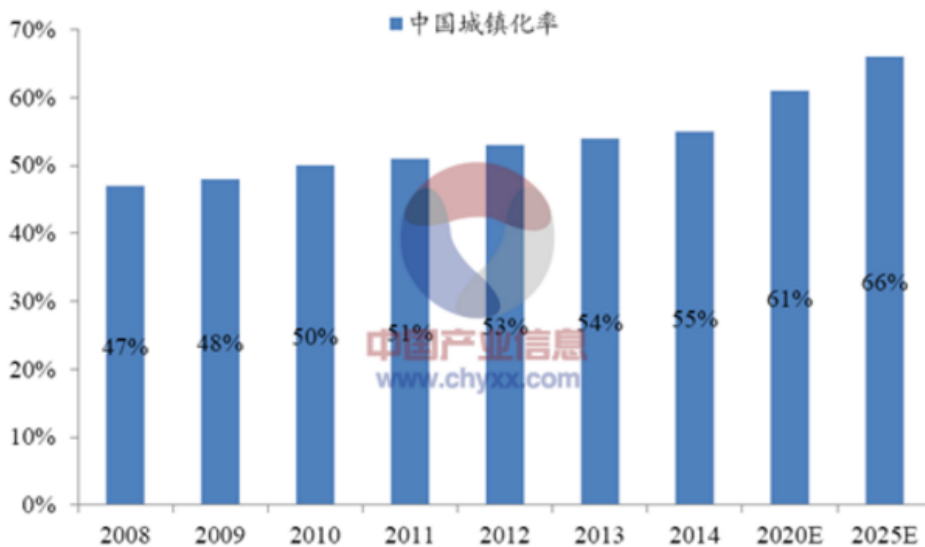
2016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3616元，增长7.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5.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363元，增长8.2%，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6.2%。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倍差2.72，比上年缩小0.01。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20883元，比上年名义增长8.3%。

2010-2016年中国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对比图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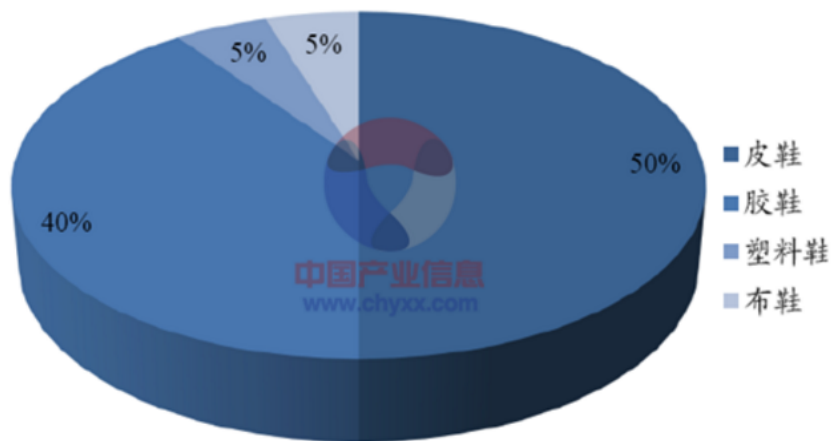
中国城镇化水平将持续提高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城镇化驱动居民对皮鞋的消费。相对而言，城市居民在日常工作、社交场合中对着装要求更高，对流行时尚更敏感，消费皮鞋产品更多。而农村居民的消费观念较为落后，服饰穿着偏重实用性，需要皮鞋、正装的场合较少。随着更多农民、务工人员进城，居民对皮鞋的需求还将稳步增长。

我国鞋产品消费格局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与此同时，鉴于我国居民收入水平提高，商务需求的增加以及消费者品牌意识的增强，随着我国皮鞋市场在享受鞋类整体增长的同时，拥有品牌知名度的鞋类制造企业还将享受消费升级带来的份额提升以及单价的提高。

## 2、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 ①品牌信誉

对于公司所处鞋类制造业，国家无特别的行业进入管制。品牌是鞋类产品吸引消费者的关键因素之一。随着城乡居民收入和消费能力的提高，人们的消费理念发生了深刻的变化，鞋类消费越来越趋向品牌化，消费者的品牌忠诚度也不断提高。企业的品牌优势是企业品牌内涵、产品设计、品牌推广、产品质量和营销渠道建设等方面长期经营积累的结果，行业的新进入者通常很难在较短的时间

内在建立起品牌优势。

### ②营销网络壁垒

鞋类作为一种大众消费品，营销网络是品牌制鞋企业抢占市场、提升品牌知名度的重要手段。成熟的营销网络可以帮助企业扩大产品知名度、抢占市场先机、扩大市场份额。建设具有一定规模的营销网络需要在整体布局、销售渠道等方面投入大量资源；同时，还需要结合品牌特点选择有实力的代理商和培训经验丰富的销售人员，并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上述营销网络的建立均需要企业投入大量的人力、财力、物力和时间，行业的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建立有相当辐射范围的营销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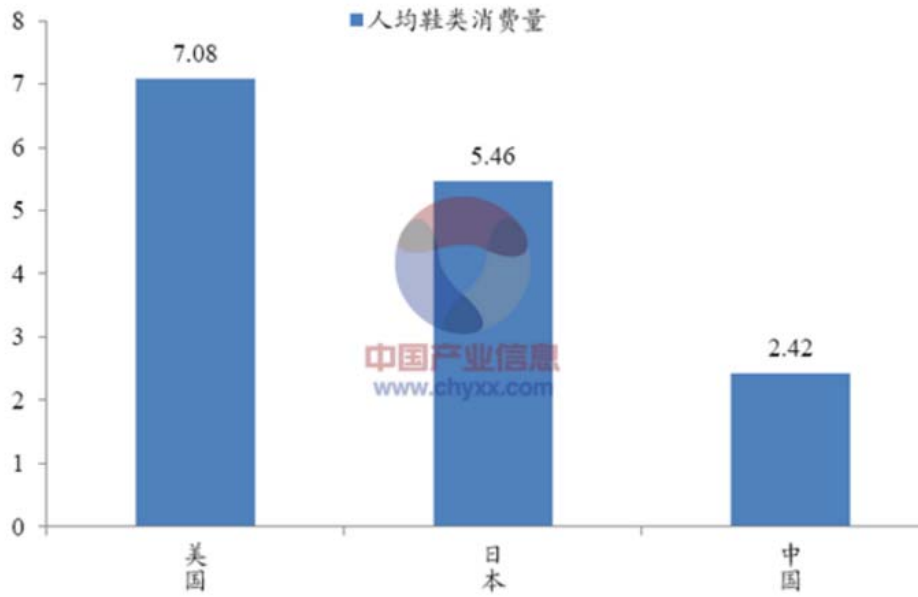
### ③设计能力壁垒

鞋类的设计需要将流行趋势、文化传统和生活习惯有机地融合起来，开创性地设计出更加符合潮流趋势和满足消费者需求的产品，这就要求鞋类制造企业不但要具有较强的设计开发能力，还要有贴近消费者需求的意识和捕捉市场热点的能力，而这种能力和理念需要一个较长时期积累的过程。

### ④管理能力壁垒

企业管理是一项系统工程，企业管理能力和精细程度决定了企业运作的效率和成本，卓越的企业管理能力能够有效提升企业竞争力和经营效益。鞋类制造企业在研发、采购、生产、营销网络建设等方面的综合管理能力难以在短期内形成，也是新进企业面对的壁垒之一。

## 3、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规模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鞋类人均消费水平低，潜在空间超过四千亿。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居民的鞋类消费还处于较低水平。2012 年中国人均鞋类消费量仅为 2.42 双，远低于美国和日本的人均消费量。随着未来国民收入的提高以及消费者品牌意识增强，

我国鞋类市场仍将保持稳定的增长趋势。预计至 2018 年我国鞋类消费额将达 4,383 亿元，行业未来 5 年将以 6.4% 的速度复合增长。

####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 有利因素

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巨大的国内市场需求、较为完整的产业链以及丰富的原材料资源等有利因素确保了我国制鞋业保持快速、稳定的发展。

##### ① 产业政策支持

《皮革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中指出，“十三五”时期皮革行业发展目标为：“生产与效益平稳增长，稳步提高皮革行业主要产品产销量，稳定出口，扩大内需，不断提高产品附加值，提高行业整体效益水平，保持行业销售收入年均增长 7%；研发设计创新能力不断提高，规模以上企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年均增长 10% 以上，大幅增加专利数量，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政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创新体系；产业结构更趋合理，积极推进生产制造业与生产性服务业协调发展，推进大企业与中小微企业协调发展，推动主体行业与配套行业协调发展，进一步增强产业链整体竞争力；出口结构进一步优化，保持行业出口总额稳步增长，进一步提升高附加值产品和自有品牌产品出口比重；巩固欧美日传统出口市场优势，优化出口目的地结构；质量品牌效益显著提高，以真皮标志、生态皮革为载体，培育一批行业知名品牌，创出 3-5 个国际有影响力的品牌；全渠道营销能力不断优化，鼓励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营销体系发展，利用各类电子商务平台，积极发展跨境电子商务，培育一批以大型专业市场为代表的现代流通企业。

制鞋行业是能发挥中国劳动力资源竞争优势的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制鞋业发展迅速，目前鞋类产品产量、出口均居世界第一，成为世界最大的鞋类生产国和出口国。《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十三五”要以市场为导向，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深度调整、创新



提升为主线，以企业为主体，以增强创新、质量管理和品牌建设能力为重点，大力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的“三品”战略，改善营商环境，从供给侧和需求侧两端发力，推进智能和绿色制造，优化产业结构，构建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和国际化的新型轻工业制造体系，为建设制造强国和服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奠定基础。《规划》从大力实施“三品”战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积极推动智能化发展、着力调整产业结构、全面推行绿色制造、统筹国内外市场等六个方面提出了具体任务部署。《规划》作为“十三五”时期指导轻工业发展的专项规划，将指导未来五年轻工业创新发展，推动由“轻工大国”向“轻工强国”转变。

## ②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中国零售业蓬勃发展为制鞋行业销售终端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经过 30 多年的改革开放，中国零售市场体系已初步建立。目前，中国零售市场上的零售业态几乎包含了世界上所有的零售业态。销售渠道包括百货商场、大型超市、专卖店、批发市场、综合卖场及其他各种零售网络。个性化和品牌化的销售终端适应了消费者新的消费趋势，为鞋类制造企业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随着互联网用户基数的增长和网络营销模式的创新，生活信息的检索、交友娱乐、网上购物、生活便民等应用使得互联网渗透到人们生活的方方面面，互联网已经成为人们的生活习惯。互联网营销对传统营销模式的颠覆，给传统行业带来的新的发展动力，越来越多的传统企业正在向互联网营销进军。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居民消费模式的转型，高收入人群不断增加，消费理念转向品牌消费，为优秀品牌制鞋企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空间。

### (2) 不利因素

#### ①国内外品牌竞争日趋激烈

中国是全球最大的鞋类生产国，同时又是一个巨大的消费市场，中国的鞋类制造企业面临国际知名品牌及本土品牌的激烈竞争。近年来，国际知名品牌大举

进军中国市场，利用品牌、资金、技术、信息及管理等方面的优势，加大渠道拓展和产品营销的力度，抢占市场份额。国内领先的鞋类制造企业也越来越重视发展自主品牌，从而进一步加剧国内市场的竞争。

## ②品牌创新能力不强

尽管行业内知名鞋类企业拥有研发设计、渠道管理的优势，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但行业整体盈利能力较弱，大多数鞋类企业的品牌意识不强，营销网络不完善，缺乏足够的资金投入研发设计中，往往采取跟风运营模式，对行业内自主创新的鞋类企业的整体形象及品牌推广造成了不利影响。中国制鞋企业缺乏完善的设计师培养机制，产品设计水准及个性风格很难突破。

## 七、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

###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国内皮鞋行业竞争激烈，伴随着鞋类消费市场逐年增大，国际品牌和国内知名品牌踊跃争夺市场份额。国际知名品牌主要有 Nine West、Clarks、ECCO、GEOX 等，奢侈品牌有 Salvatore Ferragamo、Gucci、LV 等，这些品牌定价较高，消费群体主要集中在经济发达的一线城市；国内知名品牌主要有百丽、达芙妮等，这些品牌产品设计也越来越紧跟国际潮流，注重时尚，定价比较适中，在一、二线城市的竞争优势较为明显，其他品牌如红蜻蜓等在二、三线城市占据领先优势，并积极在一线城市开拓市场份额。此外，行业内还有一些作坊式的鞋类制造企业，产品毛利较低，以生产规模赚取利润，品牌知名度低，消费对象以低端消费群体为主。

中高端市场逐步占据女鞋行业消费主流，成为市场竞争焦点。目前国内女鞋中高端市场处于快速发展期，国内经济持续增长加速了国内中高收入群体的形成，中高收入群体普遍较强的品牌消费能力以及日益成熟的品牌消费观念推动了中高端品牌鞋类市场的快速增长。

从全球鞋类制造行业竞争格局看，以 Salvatore Ferragamo、Gucci、LV 为

主的国际奢侈品牌占据了全球高端市场份额的多数，国内的鞋类制造企业奥康国际、红蜻蜓、达芙妮等市场份额仍然相对较小。

国内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内容	2015 年末营业收入（万元）	2015 年末净利润（万元）	2015 年末销售毛利率
品杰股份	设计、生产、销售鞋类产品；从事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4,456.87	165.30	14.03%
奥康国际 (603001)	鞋及制鞋材料、皮具、服装的研发、生产、销售；制鞋工艺的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售后服务	331,881.80	39,022.78	33.72%
红蜻蜓 (603116)	皮革制品、服饰、鞋材辅料的生产、销售；针纺织品、日用百货、五金电器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96,687.07	30,000.95	35.46%
英妮股份 (837684)	木制、塑料、皮革日用品零售；服装批发；鞋帽批发	6,022.52	803.49	47.29%
伊贝股份 (834702)	鞋类、皮件、纸箱、纸袋、木制相框制造、销售；技术和商品的进出口业务	15,883.72	277.24	12.93%

##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 1、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

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在成本控制方面形成了较强的优势：公司通过经营积累，与上游的主要原材料厂商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可以让公司迅速寻找到性价比最佳的原材料。公司熟知各种原材料的性能、特性和可靠性，可以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通过对原材料的合理选择与配备，有效控制生产成本。公司已经形成了完善的供应商体系，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对上游供应商的

议价能力不断增强，通过对原材料的大规模采购能够有效减低公司成本，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 2、管理优势

公司目前拥有一个优秀的管理团队，多名优秀的管理人员对公司各方面的经营运作进行全方位的管理。在公司多年的经营中，企业管理人员积累了丰富的现代管理经验，对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以及发展水平有着全方位清晰的认知，对公司的实际运营进行全方面的策划以及监控；营销管理人员在实际销售过程中掌握了大量的一线资料，凭借从业经验，对市场的发展需求及趋势有着明确的了解，根据市场实际情况调整公司的产品营销战略，帮助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 3、地域优势

长江三角洲是国内鞋类制造行业产业链完整、外资投入密集的地区，公司处长三角的中心—浙江省嘉兴市，毗邻沪杭高速、乍嘉苏高速，东傍上海港、宁波港，地理位置优越，地域优势显著。由于紧邻港口，凭借公司优越的地理位置，节约了客户的运输成本，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 （三）公司的竞争劣势

#### 1. 设计创新人才相对缺乏

公司在产品定位、新产品研发等方面人才不足，并且管理人员较单一，公司渴望创新，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目前公司在设计人员、创新人才数量、学历、经验上仍有差距。公司管理团队缺乏国际先进的管理理念，管理创新与先进水平尚存在一定差距。

#### 2、公司无自主品牌

公司目前是采取贴牌生产，无自主品牌，靠自身的积累，公司的技术成果转化进展缓慢。如果公司能够打造自有品牌，将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提高公司产品的

市场占有率。公司应当将贴牌与创牌有机结合起来，学习国内、国际公司先进的管理经验，加大设计投入，努力打造自己的核心竞争力，拓展市场份额，建立自己的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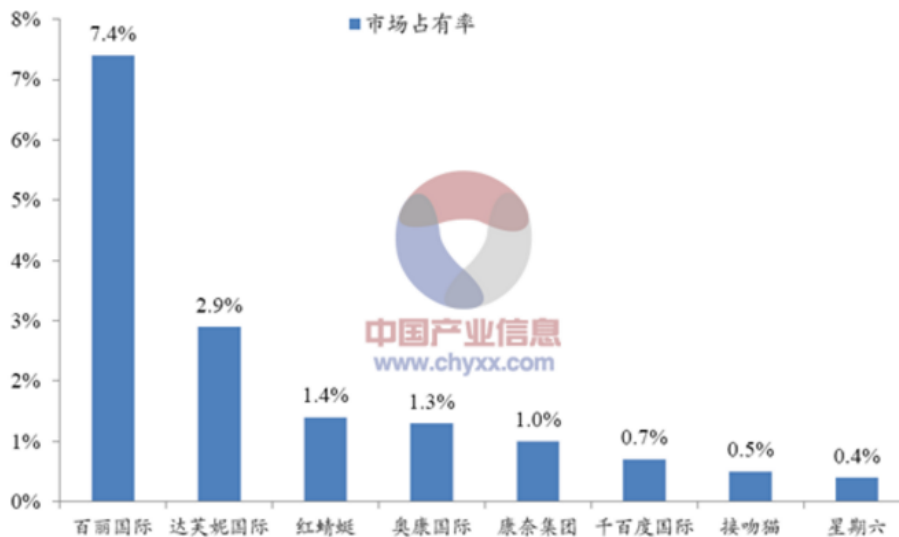
#### （四）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

在公司未来的经营中，公司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主要通过拓宽产品市场以及加大设计研发力度等方面实现，具体情况如下：

##### （1）加快市场拓展，提升运营能力

鞋类产品的设计需要将流行趋势、文化传统和生活习惯有机得融合起来，公司将运用现有销售资源，不断开发新市场、新客户，提升业绩。同时，公司将借鉴全球知名品牌鞋业制造公司的销售经验，引进高端人才，加外自身品牌创建，加大国外销售渠道的铺设，将公司产品推向国际市场，提升自己的影响力。公司将对鞋类消费行业进行梳理，提供行业细分市场差异化产品，把握住市场的客户需求，建立高度专业化的营销队伍，加速公司设计产品化，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皮鞋行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百丽国际领先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制鞋行业竞争激烈，品牌企业市占率较低。对我国零售终端销售额统计发现，皮鞋企业市场份额前三名分别为百丽国际、达芙妮和红蜻蜓，其中百丽国际市占率为 7.4%，领先优势较大，其他龙头企业的市占率相对较低。目前鞋类市场品牌众多，其中女鞋行业集中度相对较高，百丽、达芙妮、红蜻蜓等强势品牌占据较大市场份额。男鞋行业则较为分散，奥康国际具有先发优势。

## **(2) 加大研发设计力度，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

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提升研发设计水平是公司提高竞争能力的关键，公司在满足现有客户需求的基础上将进一步加强与潜在客户的交流，深入了解客户需求，掌握行业动向，将不断改进设计款式及生产工艺，丰富产品多样化，研发设计新产品，加大生产技术改造力度，开发新产品款式，通过拓宽产品的应用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 第三节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会。公司未设董事会，设立了1名执行董事和1名监事，聘任了1名经理。有限公司在股权转让、增资、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同时，公司发展初期由于规模相对较小，机构设置简单，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存在未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运行的情形，法人治理运作存在未按照法律及章程规定发出会议通知等不规范之处。但是，这些瑕疵并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近两年来，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管理经验的积累，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完善、治理机制不断得到健全。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完善了治理结构。2016年12月27日，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议案。

2016年12月27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董事长，聘任了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此外，会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性议案。

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股份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

事会，现有董事 5 名，监事 3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设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7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下述议案：《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确定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之协议转让方式》、《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和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议案。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管理层重视加强公司的规范治理，不断强化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等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现行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在公司章程中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公司章程》第九章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规定，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工作内容、沟通方式、负责机构等。《公司章程》第十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二）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义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代表股东的利益，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



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

### （三）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依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份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召开条件、表决方式等做了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

### （四）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成员中二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规范运作。

公司职工监事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情况的监督职责。

股份公司基本能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勤勉履行职责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股份公司今后发展中将更加注重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规范运行，股

东大会、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决议，保证公司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将加强监管职责的履行，保证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 **（五）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在股权转让、增资、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召开股东会，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并能有效执行。但由于有限公司期间股东人数少、公司规模小，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内部治理制度也不尽完善，存在未按公司章程要求定期召开三会、部分会议记录届次不清、部分三会未按章程要求履行通知程序以及三会的会议记录、决议不是很完整齐备等不规范之处，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计召开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及 1 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能够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会议记录、决议齐备。公司股东大会由 2 名自然人股东构成，无外部专业投资机构；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在三会会议中，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履行职工代表监事职责，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股份公司前身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成立时，公司设执行董事 1 名，监事 1 名。公司发展初期由于规模相对较小，机构设置简单，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存在未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运行的情形，法人治理运作存在会议记录届次不清等不规范之处。近两年来，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管理经验的积累，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完善、治理机制不断得到健全。

2016年12月29日，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法人治理机制发生质的提高。公司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重要决策制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够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股份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待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管理层仍需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法规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以下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 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3) 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5) 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6)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7)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8)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并就股东的诉讼权、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4、累积投票制

现有《公司章程》规定了累积投票制度，具体如下：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本章程规定的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两名及两名以上的董事或者两名及两名以上的监事（非职工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非职工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累积投票制的操作细则如下：

（一）公司董事、监事（非职工监事）应分开选举，分开投票，具体如下：

（1）公司股东在选举董事时所拥有的表决总票数，等于其所拥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数乘以应当选董事人数之积；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票数集中投向一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数名董事候选人，但股东累计投出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享有的表决总票数；

（2）公司股东在选举监事（非职工监事）时所拥有的表决总票数，等于其所拥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数乘以应当选监事（非职工监事）人数之积；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票数集中投向一名监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数

名监事(非职工监事),但股东累计投出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所享有的表决总票数。

(二) 得票多的董事或监事(非职工监事)当选。同时,当选的董事或监事(非职工监事)所得票数不得低于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否则不应当选。

(三) 若当选人数少于应选的董事或监事(非职工监事)人数,但超过法定最低人数及本章程规定的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二时,则缺额的人员应在下次股东大会上选举填补。若当选人数少于应选的董事或监事(非职工监事)人数,且不足法定最低人数或本章程规定的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二时,则应对未当选的相关候选人进行第二轮选举。若经第二轮选举,仍未达到法定最低人数或本章程规定的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二时,则公司应在当次股东大会结束后两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对缺额人员进行选举。

若两名及两名以上候选人得票总数相同,且其得票总数在候选人中为最少,如其全部当选将导致当选人数超过应选人数的,则应针对该等得票数相同的候选人进行重新选举;如重新选举仍未能决定当选者时,则应在下次股东大会上选举;若因此导致相关人员未达到法定最低人数或本章程规定的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二时,则公司应在当次股东大会结束后两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对缺额人员进行选举。

在股东大会进行多轮选举时,须根据每轮应选出的董事或监事(非职工监事)人数重新计算股东拥有的表决权。

## 5、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现行《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的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具体如下:

《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九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

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

公司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和需要回避的事项作出了具体规定。

公司制定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了明确规定。

## 6、内部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和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以及各个部门工作细则等内部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财务管理、生产管理等各个方面进行了具体规定,已经建立了良好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并能有效运行。

###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2016年12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评估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能够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因此,公司治理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公司治理结

构合理、有效。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以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公司的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 四、公司及其股东最近两年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

报告期内存在被消防处罚 5000 元，公司已取得处罚机关出具的证明：“嘉兴市特尊鞋业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8 月因擅自封闭消防安全出口被行政处罚 5000 元罚款，属一般消防违法行为”。

2015 年 9 月，由于企业会计核算理解不一致，对属于集体福利费用的增值税进行了抵扣，经税务稽查，给予罚款 5372.42 元。公司已取得税务部门的证明：从 2014 年 1 月至今，在我局征管系统中税款全部缴清，未发现重大违反税收方面法律法规的情形”。

因此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五、公司的独立性

####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的业务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 （二）资产独立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正在办理相关资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机器设备等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和其他方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的资产独立。

###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其他方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其他方企业兼职。公司的人员独立。

### （四）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会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持有有效的国税与地税《税务登记证》，且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的财务独立。

### （五）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依《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具有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独立履行职责。公司目前已经具备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程序合法。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及各经营管理部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机构独立。

##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投资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的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1	宁波极致长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经营项目：股权投资及其相关咨询业务	胡杨杰持有 3.49% 股权
2	杭州西乃珠宝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黄金制品，金银饰品，玉器珠宝（除古玩），手表；服务：金银饰品、手表的维修。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胡杨杰持有 32% 股权，已于 2014 年 11 月 13 日转让
3	七星区俏江南儿童用品商店	儿童用品销售	胡杨萍为其经营者

(1) 宁波极致长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宁波极致长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	330206000269901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宁波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十号办公楼 228 号
执行合伙人	马晓辉
出资额	7000 万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3 日
经营期限	2015 年 6 月 3 日至 2025 年 6 月 2 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其相关咨询业务

宁波极致长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股东签署的合伙人协议及工商查询信息，胡杨杰在宁波极致长江股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为有限合伙人，且上述企业与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范围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2) 杭州西乃珠宝有限公司

名称	杭州西乃珠宝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330103056726214R
公司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中河北路 16 号 391 室
法定代表人	周帮春

<b>注册资本</b>	2000 万
<b>成立日期</b>	2012 年 12 月 3 日
<b>经营期限</b>	2012 年 12 月 3 日至 2032 年 10 月 2 日
<b>经营范围</b>	批发、零售：黄金制品，金银饰品，玉器珠宝（除古玩），手表； 服务：金银饰品、手表的维修。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胡杨杰持有杭州西乃珠宝有限公司 32%的股权，并已于 2014 年 11 月 13 日将股权转让。目前胡杨杰未持有杭州西乃珠宝有限公司的股权，且上述企业与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范围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 （3）七星区俏江南儿童用品商店

<b>名称</b>	七星区俏江南儿童用品商店
<b>注册号</b>	450305600107528
<b>公司类型</b>	个体工商户
<b>住所</b>	桂林市七星区空明西路鸾东小区 52 栋
<b>经营者</b>	胡杨萍
<b>成立日期</b>	2013 年 7 月 31 日
<b>经营范围</b>	儿童用品销售。

公司董事胡杨萍为七星区俏江南儿童用品商店经营者。七星区俏江南儿童用品商店经营者与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范围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 （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所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于 2017 年 1 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

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 七、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情况

### （一）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公司资金被股东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截止至2016年12月13日，关联方资金占用已经全部归还。

股份公司制定了《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同时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2017年1月签署了《关于防止公司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函》，承诺今后不利用本人在公司地位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进行违规担保、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对外投资或以其他方式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并同时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 （二）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外提供担保。

### （三）重大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重大投资的情况。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章程》中没有对重大投资做出具体规定。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为规范经营管理，不仅在《公司章程》中详细规定了重大投资事项的具体程序，还制定了专门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从制度上规范完善了公司的重大投资事项。

### （四）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作出如下制度安排：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中对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进行具体规范。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就公司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查及决策权限作出规定，并明确规定作出上述决策时关联方应当予以回避。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股东出具了《关于防止公司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进行决策和执行，履行相应程序。不利用本人股东地位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进行违规担保、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对外投资或其他方式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并同时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 八、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认

2017年1月25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全体股东确认：对自2014年1月1日至今的关联交易、关联方担保、资金拆借进行了确认，并确认其具备必要性、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 （三）公司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确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上述事项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未进行严格规范，还未制订相应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存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不规范的问题。2016年12月27日，股份公司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认定，并规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公司今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

为避免潜在关联交易风险，2016年12月公司股东出具《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郑重承诺：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本人保证将继续规范并逐步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以及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益，不会通过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比例（%）
胡杨杰	董事长兼总经理	5,000,000	0	5,000,000	96.1538
唐兆凤	董事	200,000	0	200,000	3.8462
唐东	董事兼财务总监	0	0	0	0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比例(%)
胡杨萍	董事	0	0	0	0
李园园	董事	0	0	0	0
刘亚毅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陈少峰	监事	0	0	0	0
钟代连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
关善芝	核心技术人员	0	0	0	0
程昌容	核心技术人员	0	0	0	0
周贤存	核心技术人员	0	0	0	0
合计		5,200,000	0	5,200,000	100

##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胡杨杰、董事胡杨萍与董事唐兆凤系母女关系；董事胡杨萍系董事长兼总经理胡杨杰之姐姐。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胡杨杰承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1	宁波极致长江股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经营项目：股权投资及其相关咨询业务	胡杨杰持有 3.49% 股权
2	杭州西乃珠宝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黄金制品，金银饰品，玉器珠宝（除古玩），手表；服务：金银饰品、手表的维修。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胡杨杰持有 32% 股权，已于 2014 年 11 月 13 日转让
3	七星区俏江南儿童用品商店	儿童用品销售	胡杨萍为其经营者

宁波极致长江股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西乃珠宝有限公司、七星区俏江南儿童用品商店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同，且与公司无业务往来，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公开谴责。

### 十、近二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 （一）近二年一期董事变动情况

2007 年 7 月，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选举胡杨杰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6 年 6 月，有限公司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定委派胡杨杰为公司执行董事。

2016 年 12 月，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胡杨杰、唐兆凤、唐东、李园园、胡杨萍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2016 年 12 月，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胡杨杰为董事长。



## （二）近二年一期监事变动情况

2007年7月，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选举胡杨华为有限公司监事。

2016年6月，有限公司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定委派钟代连为公司监事。

2016年10月，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唐兆凤为公司监事。

2016年12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刘亚毅、陈少峰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

2016年12月，股份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钟代连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12月，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亚毅为监事会主席；

## （三）近二年一期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07年7月，聘任胡杨杰为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6年12月，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胡杨杰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唐东为公司财务总监。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皆因公司发展的需要做出的调整，并依法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股份公司设立后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 第四节公司财务

###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一)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

#### 1、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6年10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196,442.28	4,858,710.24	3,001,265.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的删除)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523,726.07	4,597,236.69	1,401,441.15
预付款项	376,579.46	737,595.28	1,964,455.84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836,570.00	625,531.77	7,448,912.01
存货	1,765,539.02	9,944,426.17	14,711,373.6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475,246.85	275,234.84	721,318.98
流动资产合计	6,174,103.68	21,038,734.99	29,248,766.89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资产	2016年10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固定资产	20,283,272.85	1,087,529.55	1,239,858.21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45,631.07	55,339.81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342,527.0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23.72	39,963.56	46,955.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679,254.64	1,182,832.92	1,286,813.25
资产总计	26,853,358.32	22,221,567.91	30,535,580.14

## 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股东（所有者）权益	2016年10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276,000.00	3,000,000.00	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009,423.00	1,500,124.00	600,000.00
应付账款	6,584,816.30	7,287,684.10	12,852,833.36
预收款项	-	6,943,542.00	7,880,497.48
应付职工薪酬	691,619.47	786,315.91	550,020.85
应交税费	503,703.77	373,371.30	518,295.60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7,791.53	43,595.05	3,500,017.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负债和股东（所有者）权益	2016年10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0,083,354.07	19,934,632.36	29,901,664.67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11,390,000.00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90,000.00	-	-
负债合计	21,473,354.07	19,934,632.36	29,901,664.67
实收资本	5,2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2,500,000.00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2,319,995.75	-2,713,064.45	-4,366,084.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80,004.25	2,286,935.55	633,915.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853,358.32	22,221,567.91	30,535,580.14

## 2、利润表

项目	2016年 1-10月 (元)	2015年度 (元)	2014年度 (元)
一、营业收入	29,890,704.56	44,568,684.83	35,301,122.04
减：营业成本	26,514,732.75	38,316,073.96	30,593,209.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8,288.52	270,352.86	85,237.93
销售费用	338,118.09	387,166.87	600,979.96
管理费用	2,288,776.01	3,123,370.96	1,551,859.77
财务费用	141,482.98	193,393.61	148,019.99
资产减值损失	-128,559.34	-27,965.94	-53,803.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567,865.55	2,306,292.51	2,375,618.79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	10,330.00	10,754.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63,035.54	90,473.28	35,421.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758.77	25,844.48	-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524,830.01	2,226,149.23	2,350,951.54
减：所得税费用	131,761.31	573,129.15	588,187.89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93,068.70	1,653,020.08	1,762,763.65
五、综合收益总额	393,068.70	1,653,020.08	1,762,763.65

## 3、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10月 (元)	2015年度 (元)	2014年度(元)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311,915.57	47,208,090.72	39,777,895.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159.30	285,676.83	701,876.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1,735.82	3,373,208.09	1,457,028.0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2,687,810.69</b>	<b>50,866,975.64</b>	<b>41,936,800.1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80,796.10	34,848,486.87	31,962,847.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71,590.01	8,215,099.20	7,112,810.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9,689.00	3,229,702.45	465,119.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795.92	1,603,851.25	6,462,064.1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663,871.03</b>	<b>47,897,139.77</b>	<b>46,002,841.54</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3,939.66	2,969,835.87	-4,066,041.3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48.00	319,103.7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148.00</b>	<b>319,103.70</b>	<b>-</b>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62,554.07	686,700.00	276,14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	-	-

项目	2016年1-10月 (元)	2015年度 (元)	2014年度(元)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662,554.07</b>	<b>686,700.00</b>	<b>276,142.00</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57,406.07	-367,596.30	-276,14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 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666,000.00	3,000,000.00	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366,000.00</b>	<b>3,000,000.00</b>	<b>4,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4,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157,182.65	246,564.00	140,6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 股利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 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157,182.65</b>	<b>4,246,564.00</b>	<b>140,600.00</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8,817.35	-1,246,564.00	3,859,4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影响	10,605.08	48,932.30	-17,740.6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414,043.98</b>	<b>1,404,607.87</b>	<b>-500,523.9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5,774.76	2,701,166.89	3,201,690.8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691,730.78</b>	<b>4,105,774.76</b>	<b>2,701,166.89</b>

## 4、股东权益变动表

## (1) 2016年1-10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6年1-10月(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2,713,064.4	2,286,93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	-	-2,713,064.4	2,286,93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200,000.00	2,500,000.00	-	-	-	-	393,068.70	3,093,06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93,068.70	393,068.7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	2,500,000.00	-	-	-	-	-	2,7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00,000.00	2,500,000.00	-	-	-	-	-	2,700,000.0
2. 股东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项目	2016年1-10月(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3. 其他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5,200,000.00</b>	<b>2,500,000.00</b>	-	-	-	-	<b>-2,319,995.7</b>	<b>5,380,004.2</b>

(2) 2015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 年 (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4,366,084.5	633,91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	-	-4,366,084.5	633,915.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	-	-	-	-	-	1,653,020.08	1,653,02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653,020.08	1,653,020.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东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项目	2015年(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5,000,000.00</b>	-	-	-	-	-	<b>-2,713,064.4</b>	<b>2,286,935.5</b>

(3) 2014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4 年（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6,128,848.1	-1,128,8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	-	-6,128,848.1	-1,128,8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762,763.65	1,762,763.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762,763.65	1,762,763.6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东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项目	2014年(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5,000,000.00</b>	-	-	-	-	-	<b>-4,366,084.5</b>	<b>633,915.47</b>

##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申报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参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申报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二、 审计意见

公司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10月的财务会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致同审字（2016）第110ZB596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生产经营特点制定。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申报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0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10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申报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

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八）公允价值计量。

###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八）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

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九）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6 个月	1.00	1.00
6-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十一)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4-10	5	9.5-23.75
办公设备	3-5	5	19-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十六）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6）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十二）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6。

### （十三）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软件	5	直线法	--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6。

### **（十五）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 **（十六）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八）职工薪酬**

####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仅涉及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九) 收入

#### (1) 一般原则

#####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国内销售：物流送至客户，经客户验收签字确认的签收单为依据确认收入，收入确认时点为客户签收时；

出口销售：物流送至海关，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取得货物提单为依据确认收入，收入确认时点为取得货物提单时。

## (二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二十二）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三）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二十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 年1 月至7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3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0 号——合营安排》（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 号——长期股权投资》（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9 号——职工薪酬》（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33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37 号），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 号在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时，上述其他准则于2014 年7 月1 日（施行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无需追溯调整事项。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主要会计估计无变更

##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和毛利情况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增长率(%)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	29,882,704.56	99.97	44,560,684.83	27.13	99.98	35,051,651.41	99.29
其他业务	8,000.00	0.03	8,000.00	-96.79	0.02	249,470.63	0.71
合计	29,890,704.56	100.00	44,568,684.83	-69.66	100.00	35,301,122.04	100.00

公司主要产品为拖鞋、靴子、鞋底、皮鞋，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在99%以上，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场地租赁费以及原材料销售等，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

#### 1、营业收入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营业收入为拖鞋、靴子、鞋底、皮鞋的销售，分为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标准为：

国内销售：物流送至客户，经客户验收签字确认的签收单为依据确认收入，收入确认时点为客户签收时；

出口销售：物流送至海关，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取得货物提单为依据确认收入，收入确认时点为取得货物提单时。

#### 2、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及波动情况

公司系生产制造型企业，外购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成本占比(%)	金额(元)	成本占比(%)	金额(元)	成本占比(%)
直接材料	20,297,358.28	76.55	30,122,544.72	78.62	23,617,270.24	77.78
直接人工	4,167,707.59	15.72	5,656,178.33	14.76	4,642,165.76	15.29
间接费用	2,049,666.88	7.73	2,537,350.91	6.62	2,105,040.13	6.93
合计	26,514,732.75	100.00	38,316,073.96	100.00	30,364,476.13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大，公司为生产制造型企业，原材料占比较高具有合理性，成本核算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报告期内构成比例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现公司存在未及时结转成本的情况。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10月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分别为77.78%、78.62%、76.55%，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为拖鞋、靴子、鞋底、皮鞋，该类产品耗用材料比例保持稳定。直接人工占比分别为15.29%、14.76%、15.72%，直接人工占比维持稳定，主要是公司产线人员工资主要以计件结算，随着产量的增加人工工资同比例增加。间接费用占比分别为6.93%、6.62%、7.73%，间接费用占比维持稳定，间接费用主要为电费和折旧，电费随产量同比例增加，由于公司折旧占总成本比例较低，对产量未见明显影响，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结构较为合理且相对稳定。

### 3、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及增长情况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产品或劳务名称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比例(%)	增长率(%)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拖鞋	23,783,366.98	79.59	34,632,318.50	77.72	15.21	30,060,200.85	85.76
靴子	1,761,602.99	5.90	6,799,134.03	15.26	104.55	3,323,898.44	9.48
鞋底	775,373.91	2.59	3,129,232.30	7.02	87.65	1,667,552.12	4.76
皮鞋	3,562,360.68	11.92				--	
合计	29,882,704.56	100.00	44,560,684.83	100.00	27.13	35,051,651.41	100.00
<b>主营业务成本</b>							
拖鞋	21,374,591.74	80.61	30,825,448.10	80.45	15.45	26,700,373.32	87.93
靴子	1,265,214.95	4.77	4,862,257.83	12.69	109.58	2,319,970.43	7.64
鞋底	636,375.55	2.40	2,628,368.03	6.86	95.54	1,344,132.38	4.43
皮鞋	3,238,550.51	12.21					
合计	26,514,732.75	100.00	38,316,073.96	100.00	26.19	30,364,476.1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为拖鞋、靴子、鞋底、皮鞋，其中拖鞋产品是公司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拖鞋产品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10月份收入分别为30,060,200.85元、34,632,318.50元、23,783,366.98元，占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85.76%、77.72%、79.59%，报告期内收入比重变化主要是收入总额的变化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拖鞋	营业收入	23,783,366.98	34,632,318.50	30,060,200.85
	营业成本	21,374,591.74	30,825,448.10	26,700,373.32
	毛利额	2,408,775.24	3,806,870.40	3,359,827.53
	毛利率	10.13%	10.99%	11.18%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靴子	营业收入	1,761,602.99	6,799,134.03	3,323,898.44
	营业成本	1,265,214.95	4,862,257.83	2,319,970.43
	毛利额	496,388.04	1,936,876.20	1,003,928.01
	毛利率	28.18%	28.49%	30.20%
鞋底	营业收入	775,373.91	3,129,232.30	1,667,552.12
	营业成本	636,375.55	2,628,368.03	1,344,132.38
	毛利额	138,998.36	500,864.27	323,419.74
	毛利率	17.93%	16.01%	19.39%
皮鞋	营业收入	3,562,360.68	--	--
	营业成本	3,238,550.51	--	--
	毛利额	323,810.17	--	--
	毛利率	9.09%	--	--
合计	营业收入	29,882,704.56	44,560,684.83	35,051,651.41
	营业成本	26,514,732.75	38,316,073.96	30,364,476.13
	毛利额	3,367,971.81	6,244,610.87	4,687,175.28
	毛利率	11.27%	14.01%	13.37%

从上表中看出,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拖鞋销售,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10月拖鞋销售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5.76%、77.72%、79.59%,且各年度拖鞋毛利率变动不大。

公司2015年度毛利率较2014年度增长,一是随销售额增加,公司给予客户一定的优惠,靴子和鞋底较2014年度毛利率分别下降1.72%、3.39%;二是毛利率较高的靴子和鞋底销售额分别上升104.55%、87.65%,同样使得整体毛利率上升,两个因素综合影响使得公司2015年度毛利率较2014年度总体略有增长。

公司2016年1-10月毛利率较2015年度降低,一是本期新产品皮鞋毛利率为9.09%低于平均水平,从而使得整体毛利率下降;二是靴子和鞋底较2015年度毛利率变动较小,但毛利率较高的靴子和鞋底销售额分别下降74.09%、75.22%,同样使得整体毛利率降低。

(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业务内外销类别列示:

产品 或 劳 务 名 称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比例(%)	增长率(%)	金额(元)	比例(%)
<b>主营业务收入</b>							
内销	28,955,947.38	96.90	39,973,385.27	89.71	44.73	27,618,373.73	78.79
外销	926,757.18	3.10	4,587,299.56	10.29	-38.29	7,433,277.68	21.21
合计	29,882,704.56	100.00	44,560,684.83	100.00	27.13	35,051,651.41	100.00
<b>主营业务成本</b>							
内销	25,680,618.93	96.85	33,750,599.45	88.08	41.35	23,877,034.12	78.63
外销	834,113.82	3.15	4,565,474.51	11.92	-29.63	6,487,442.01	21.37
合计	26,514,732.75	100.00	38,316,073.96	100.00	26.19	30,364,476.1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拖鞋、靴子、鞋底、皮鞋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明确，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10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拖鞋、靴子、鞋底、皮鞋的销售，其中2015年度销售收入为44,560,684.83元，2014年度销售收入为35,051,651.41元，2015年度较2014年度增加了9,267,562.79元，增长了27.13%，主要收益于2014年开发了新客户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2015年度对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的销售总额为11,635,559.30元，2014年度为2,769,557.85元，增加了8,866,001.45元，与全年增长额较为接近；2016年1-10月销售收入29,882,704.56元，收入较2015年（全年收入/12\*10）下降约19.53%，主要原因是由于企业搬厂影响生产、公司2015年度第二大客户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公司订单减少以及外销部分订单减少。

产品 或 劳 务 名 称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产品 或劳 务名 称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营业收入						
内销	28,963,947.38	96.90	39,981,385.27	89.71	27,867,844.36	78.79
外销	926,757.18	3.10	4,587,299.56	10.29	7,433,277.68	21.21
合计	29,890,704.56	100.00	44,568,684.83	100.00	35,301,122.04	100.00
营业成本						
内销	25,653,628.83	96.85	33,750,599.45	88.08	23,877,034.12	78.63
外销	834,113.82	3.15	4,565,474.51	11.92	6,487,442.01	21.37
合计	26,487,742.65	100.00	38,316,073.96	100.00	30,364,476.13	100.00
毛利率						
内销	11.43		15.58		14.32	
外销	10.00		0.48		12.72	
合计	11.38		14.03		13.98	

收入确认方法：物流送至海关，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取得货物提单为依据确认收入，收入确认时点为取得货物提单时。

成本费用归集：公司产品大部分自行生产，因产品生产周期较短，生产模式以客户订单作为生产起点。因此一般为接到客户订单后，销售部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下发任务至各车间及人员，材料成本是根据企业提供的成品鞋子以及鞋底的BOM单核算材料，直接人工是根据企业提供的标准工时分摊，制造费用是根据企业提供的标准制造费用分摊。根据公司发货对方客户取得货物提单时按照加权平均结转成本。

#### (4) 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的情况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6年度1-10月		
热风投资有限公司	23,344,511.93	78.10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2,769,557.85	9.20
上海袖利贸易有限公司	1,146,622.32	3.80
SHOE PREMIER INTERNATIONAL LTD.	926,757.18	3.10
上海迪洲鞋业有限公司	919,881.37	3.08
<b>合计</b>	<b>29,107,330.65</b>	<b>97.38</b>
<b>2015 年度</b>		
热风投资有限公司	25,208,593.67	56.56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11,635,559.30	26.11
SHOE PREMIER INTERNATIONAL LTD.	4,587,299.56	10.29
富阳市金奥鞋业有限公司	1,588,204.78	3.56
海宁市双圣鞋业有限公司	1,117,355.73	2.51
<b>合计</b>	<b>44,137,013.04</b>	<b>99.03</b>
<b>2014 年度</b>		
热风投资有限公司	20,331,592.17	57.59
SHOE PREMIER INTERNATIONAL LTD.	7,433,277.68	21.06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4,682,539.13	13.26
富阳市金奥鞋业有限公司	1,216,003.41	3.44
伊望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54,898.62	1.29
<b>合计</b>	<b>34,118,311.01</b>	<b>96.65</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排名前五的客户名称有所变化，排名略有变化，第一大客户热风投资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10 月销售占营业收入 57.61%、56.57%、78.10%，占比较高，公司近年来外销订单减少，内销热风投资有限公司就是公司的主要客户，并于企业签订了长期战略协议，公司在产能范围内有限保证热风投资有限公司的供货。除第一大客户外，公司通过展会等方式，积极开发新客户，避免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10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占营业收入 96.65%、99.03%、97.38%，总体占比非常高，表明公司的营业收入对前五大客户的重大依赖。

#### 4、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原因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29,890,704.56	44,568,684.83	26.25	35,301,122.04
营业成本	26,514,732.75	38,316,073.96	25.24	30,593,209.07
营业利润	567,865.55	2,306,292.51	-2.92	2,375,618.79
利润总额	524,830.01	2,226,149.23	-5.31	2,350,951.54
净利润	393,068.70	1,653,020.08	-6.23	1,762,763.65

由于公司积极扩展市场，2016年1-10月份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分别为2015年度的67.07%、23.58%、23.78%，较2015年都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降，营业总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2016年外销订单减少以及内销原第二大客户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订单减少所致；营业利润下降的原因主要是收入减少、毛利率下降以及2016年公司新厂搬迁导致费用增加所致；2015年收入较2014年有所增加主要是受益于海宏夏鞋业有限公司订单增加所致；营业利润有及利润总额所持平，原因为毛利有所增加，期间费用有所减少综合所致。

## 5、产品毛利率变化情况分析

公司主营产品的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所示：

产品名称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销售收入比例（%）	毛利率（%）	销售收入比例（%）	毛利率（%）	销售收入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率（%）	11.27	99.97	14.01	99.98	13.37	99.29
综合毛利率	11.29	100.00	14.03	100.00	13.34	100.00

由于公司的其他业务收支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因此综合毛利率与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一致。

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受公司内外销毛利率变化影响，由于公司外销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受内销毛利率的影响，具体列式如下：

产品名称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毛利率 (%)	销售收入比例 (%)	毛利率 (%)	销售收入比例 (%)	毛利率 (%)	销售收入比例 (%)
内销毛利率	11.31	96.90	15.57	89.71	13.55	78.79335957
外销毛利率	10.00	3.10	0.48	10.29	12.72	21.21
主营业务毛利率 (%)	11.27	100.00	14.01	100.00	13.37	100.00

2015 年公司为维持经营淡季期间工厂正常运转，防止工人流失，因此生产并外销了一批一般规格拖鞋，该规格拖鞋主要原材料为坡跟 PU 底，相比较软木底成本较低，因而价格低于正常售价，加之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固定成本影响，造成 2015 年外销毛利率明显偏低。

公司分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或劳务名称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	占比 (%)	毛利率 (%)	占比 (%)	增长率 (%)	毛利率 (%)	比例 (%)
<b>主营业务收入</b>							
拖鞋	10.13	79.59	10.99	77.72	-1.65	11.18	85.76
靴子	28.18	5.90	28.49	15.26	-5.68	30.20	9.48
鞋底	17.93	2.59	16.01	7.02	-17.47	19.39	4.76
皮鞋	9.09	11.92		-			-
<b>合计</b>	<b>11.27</b>	<b>100.00</b>	<b>14.01</b>	<b>100.00</b>	<b>4.80</b>	<b>13.37%</b>	<b>100.00</b>

2016 年 1-10 月份公司内销毛利率为 11.31%，2015 年度内销毛利率为 15.57%，2016 年 1-10 月份内销毛利率较 2015 年度下降了 4.26%，2015 年公司内销毛利率为 15.57%，2014 年度内销毛利率为 13.55%，2015 年内销毛利率较 2014 年度上升了 2.02%，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结构发生变化：

公司主要产品拖鞋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10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11.18%、10.99%、10.13%，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5.76%、77.72%、79.59% 毛利率呈现稳中下降的态势，主要是公司产品由于市场竞争加大，价格有所下降所致；

公司主要产品靴子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10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30.20%、28.49%、28.18%，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48%、15.26%、5.90% 毛利率呈现稳中下降的态势但保持在较高水平，由于 2015 年公司靴子销售占比较大，拉高了 2015 年公司整体的毛利率。

根据公司产品年度之间可对比产品和不可对比产品分析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年度	产品分类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销售成本	毛利率
2016 年 1-10 月 份	可对比产品	970,728.00	20,157,519.62	18,345,565.06	8.99%
	不可对比产品	533,314.47	9,725,184.94	8,169,167.69	16.00%
合计		1,504,042.47	29,882,704.56	26,514,732.75	11.27%
2015 年 度	可对比产品	1,076,756.00	23,651,609.69	20,249,171.32	14.39%
	不可对比产品	1,610,978.00	20,909,075.14	18,066,902.64	13.59%
合计		2,687,734.00	44,560,684.83	38,316,073.96	14.01%
可对比产品		-106,028.00	-3,494,090.07	-1,903,606.26	
不可对比产品		-1,077,663.53	-11,183,890.20	-9,897,734.95	
合计		-1,183,691.53	-14,677,980.27	-11,801,341.21	
		<b>单位售价</b>	<b>单位成本</b>	<b>销售结构</b>	<b>综合影响</b>
可对比产品毛利影响		0.48%	-1.63%	-6.75%	-7.89%
合计影响		16.55%	-16.98%	-9.20%	-9.63%

可对比销售的毛利变动为-1,590,483.81 元，不可对比销售毛利销售变动为-1,286,155.25 元。毛利变动主要由销售数量变动影响的。

年度	产品分类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销售成本	毛利率
2015 年度	可对比产品	1,988,393.00	27,803,275.86	24,458,010.04	12.03%
	不可对比产品	699,341.00	16,757,408.97	13,858,063.92	17.30%
合计		2,687,734.00	44,560,684.83	38,316,073.96	14.01%
2014 年度	可对比产品	1,630,660.00	27,005,300.28	23,534,946.84	12.85%
	不可对比产品	325,903.60	8,287,821.76	7,058,262.23	14.84%
合计		1,956,563.60	35,293,122.04	30,593,209.07	13.32%
可对比产品		357,733.00	797,975.58	923,063.20	
不可对比产品		373,437.40	8,469,587.21	6,799,801.69	
合计		731,170.40	9,267,562.79	7,722,864.89	
		<b>单位售价</b>	<b>单位成本</b>	<b>销售结构</b>	<b>综合影响</b>
可对比产品毛利影响		-2.47%	3.19%	-1.18%	-0.45%

合计影响	-3.84%	4.88%	2.43%	3.47%
------	--------	-------	-------	-------

由于2014年不可比产品销售占比较小，所以2014年的毛利率总体来看较2015年较高，可对比销售的毛利变动为-125,087.63元，不可对比销售毛利销售变动为1,669,785.52元。毛利变动主要由新产品影响的。

##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29,890,704.56	44,568,684.83	26.25%	35,301,122.04
销售费用	338,118.09	387,166.87	-35.58%	600,979.96
管理费用	2,288,776.01	3,123,370.96	101.27%	1,551,859.77
财务费用	141,482.98	193,393.61	30.65%	148,019.99
<b>期间费用合计</b>	<b>2,768,377.08</b>	<b>3,703,931.44</b>	<b>60.98%</b>	<b>2,300,859.72</b>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1.13%	0.87%	-48.97%	1.70%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7.66%	7.01%	59.42%	4.40%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47%	0.43%	3.49%	0.42%
<b>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b>	<b>9.26%</b>	<b>8.31%</b>	<b>27.51%</b>	<b>6.52%</b>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以及2016年1-10月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以下统称“期间费用”)合计金额分别为230.09万元、370.39万元、276.84万元，2014年度、2015年度以及2016年1-10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6.52%、8.31%和9.26%，期间费用整体呈现稳中上升趋势，其中2015年所占比例较2014年与略微增长，主要是2015年加大了研发力度，研发费用有所增加以及公司2015年年初加大了各类人才的引进和薪酬激励导致公司的薪酬增加，另外2015年11月份，公司响应嘉兴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提高了全体员工的基本工资；2016年1-10月份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2015年下降了6.04%，主要是公司按照历年习惯将研发工作主要安排在下半年导致研发费用以及中介机构费用绝对额减少，另外，由于2016年1-5月份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快，规模效应显现导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出现下降。较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基本保持稳定。

## (1) 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运费	275,216.88	319,635.87	-210,706.09	-39.73	530,341.96
职工薪酬	58,500.00	67,531.00	-3,107.00	-4.40	70,638.00
折旧费	4,401.21	--			
<b>合计</b>	<b>338,118.09</b>	<b>387,166.87</b>	<b>-213,813.09</b>	<b>-35.58</b>	<b>600,979.96</b>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10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60.10万元、38.72万元和33.81万元，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运输费、折旧费。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10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70%、0.87%和1.13%，从绝对金额看，2015年公司销售费用较2014年减少21.38万元，降幅为35.58%，主要系运输费减少21.07万元，运输费用主要是外销销售的运费，由于每笔外销货物单独运输至港口，单笔运费较高，而2015年度外销销售出现下降，导致运输费用出现下降。

## (2)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职工薪酬	1,809,393.57	2,139,611.44	882,577.65	70.21	1,257,033.79
折旧费与摊销	98,351.47	117,854.29	1,828.07	1.58	116,026.22
税金	70,531.07	17,115.51	8,098.13	89.81	9,017.38
中介服务费	80,813.87	375,762.14			--
汽车费用	64,709.47	91,674.01	58,777.87	178.68	32,896.14
办公费	62,954.52	67,781.14	7,891.40	13.18	59,889.74
租赁费	6,863.14	10,502.86	-2,130.78	-16.87	12,633.64
差旅费	4,255.28	105,250.73			--
业务招待费	2,363.00	116,745.30	112,245.30	2,494.34	4,500.00
其他	88,540.62	81,073.54	21,210.68	35.43	59,862.86
<b>合计</b>	<b>2,288,776.01</b>	<b>3,123,370.96</b>	<b>1,571,511.19</b>	<b>101.27</b>	<b>1,551,859.77</b>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10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155.19万元、312.34万元和228.88万元，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费与摊销、中介服务费、业

务招待费等组成，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40%、7.01%和 7.66%，其中管理费用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增长，主要是职工薪酬增加以及 2015 年公司开启新三板挂牌工作，增加的中介费用；2016 年 1-10 月份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 2015 年度有所略微增长，主要原因为按照公司 2016 年 9 月份新厂搬迁导致办公费用增加以及新购买的厂房的房产税以及土地使用税增加。

### (3)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元)	金额 (元)	增长额 (元)	增长率 (%)	金额 (元)
利息支出	157,182.65	246,564.00	105,964.00	75.37	140,600.00
减：利息收入	6,850.47	12,149.28	6,935.85	133.04	5,213.43
汇兑损益	-10,605.08	-46,393.73	-54,236.88	-691.52	7,843.15
手续费及其他	1,755.88	5,372.62	582.35	12.16	4,790.27
合计	141,482.98	193,393.61	45,373.62	30.65	148,019.99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10 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14.80 万元、19.34 元和 14.15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42%、0.43%、0.47%，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主要由银行借款支出组成。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总体规模较小，与公司的贷款成正比例变动，财务费用支出合理。

公司报告期出口退税金额以及出口退税占各期的净利润的比重如下：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元)	金额 (元)	金额 (元)
出口退税	84,159.30	285,676.83	701,876.94
合计	84,159.30	285,676.83	701,876.94
净利润	393,068.70	1,653,020.08	1,762,763.65
出口退税/净利润	21.41%	17.28%	39.82%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39.82%、17.28%、21.41%，与外销销售收入的波动趋势趋于一致。总体占净利润的比重不高。

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利息支出	157,182.65	246,564.00	140,600.00
减:利息收入	6,850.47	12,149.28	5,213.43
汇兑损益	-10,605.08	-46,393.73	7,843.15
手续费及其他	1,755.88	5,372.62	4,790.27
合计	141,482.98	193,393.61	148,019.99
净利润	393,068.70	1,653,020.08	1,762,763.65
汇兑损益/净利润	2.70%	2.81%	-0.44%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1.21%, 10.29%, 3.10%, 占比较小, 汇兑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0.44%, 2.81%, 2.70%, 对公司业绩的影响较小。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货币资金	-9,844.75	-48,955.70	17,754.96
汇兑损益	-760.33	2,561.97	-9,911.81
合计	-10,605.08	-46,393.73	7,843.15
净利润	393,068.70	1,653,020.08	1,762,763.65
汇兑损益/净利润	2.70%	2.81%	-0.44%

由于公司在报告期内外销收入占比较小以及人民币持续贬值, 公司未采取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 但未来, 若汇率出现大幅波动以及公司外销收入增加, 将给公司生产经营以及出口产品的竞争力带来一定的影响, 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公司将随着收入规模的不断扩大, 将逐步采取锁定汇率等方式规避汇率风险。

### (三) 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8,758.77	-25,844.48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	20,000.00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税收返还、减免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0.00	-9,339.25	10,754.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0,028.77	-35,183.73	10,754.1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689.69	-3,878.62	2,688.5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339.08	-31,305.11	8,065.6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5,339.08	-31,305.11	8,065.60

## 2、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2016年1-10月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 非经常性损益
企业发展贡献三等奖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20,000.00		

### （四）适用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1、适用的各项税率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率及税种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的外销出口退税率为15%。

#### 3、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 （五）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货币资金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元)	2015年12月31日(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库存现金	26,181.46	38,377.54	20,584.24
银行存款	1,665,549.32	4,067,397.22	2,680,582.65
其他货币资金	504,711.50	752,935.48	300,098.41
合计	2,196,442.28	4,858,710.24	3,001,265.30

各报告期末，银行存款余额按币种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率	人民币余额(元)
人民币			1,642,749.16
美元	3,370.76	6.76	22,800.16
欧元			
合计			1,665,549.32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折算率	人民币余额(元)
人民币			4,067,397.22
美元			
欧元			
合计			4,067,397.22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折算率	人民币余额(元)
人民币			2,680,568.33
美元	2.34	6.12	14.32
欧元			

合计				2,680,582.65
----	--	--	--	--------------

## 2、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10.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546,090.95	100.00	22,364.88	4.10	523,726.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	--	--	--	--
合计	546,090.95	100.00	22,364.88	4.10	523,726.07

###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4,649,289.37	100.00	52,052.68	1.12	4,597,236.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649,289.37	100.00	52,052.68	1.12	4,597,236.69

###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1,422,979.67	100.00	21,538.52	1.51	1,401,441.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b>合计</b>	<b>1,422,979.67</b>	<b>100.00</b>	<b>21,538.52</b>	<b>1.51</b>	<b>1,401,441.15</b>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10.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至6个月	452,690.00	82.89	4,526.90	1.00	448,163.10
6至12个月	64,138.88	11.75	3,206.94	5.00	60,931.94
1年以内小计	516,828.88	94.64	7,733.84	1.50	509,095.04
1至2年	--	--	--	--	--
2至3年	29,262.07	5.36	14,631.04	50.00	14,631.03
<b>合计</b>	<b>546,090.95</b>	<b>100.00</b>	<b>22,364.88</b>	<b>4.10</b>	<b>523,726.07</b>

续：

账龄	201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至6个月	4,620,027.30	99.37	46,200.27	1.00	4,573,827.03
6至12个月	--	--	--	--	--
1年以内小计	4,620,027.30	99.37	46,200.27	1.00	4,573,827.03
1至2年	29,262.07	0.63	5,852.41	20.00	23,409.66
<b>合计</b>	<b>4,649,289.37</b>	<b>100.00</b>	<b>52,052.68</b>	<b>1.12</b>	<b>4,597,236.69</b>

续：

账龄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至6个月	1,240,261.60	87.16	12,402.62	1.00	1,227,858.98
6至12个月	182,718.07	12.84	9,135.90	5.00	173,582.17

1 年以内小计	1,422,979.67	100.00	21,538.52	1.51	1,401,441.15
1 至 2 年					-
合 计	1,422,979.67	100.00	21,538.52	1.51	1,401,441.15

按照账龄披露应收账款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10.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至 6 个月	452,690.00	82.89	4,526.90	1.00	448,163.10
6 至 12 个月	64,138.88	11.75	3,206.94	5.00	60,931.94
1 年以内小计	516,828.88	94.64	7,733.84	1.50	509,095.04
1 至 2 年	--	--	--	--	--
2 至 3 年	29,262.07	5.36	14,631.04	50.00	14,631.03
合 计	546,090.95	100.00	22,364.88	4.10	523,726.07

续：

账龄	201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至 6 个月	4,620,027.30	99.37	46,200.27	1.00	4,573,827.03
6 至 12 个月	--	--	--	--	--
1 年以内小计	4,620,027.30	99.37	46,200.27	1.00	4,573,827.03
1 至 2 年	29,262.07	0.63	5,852.41	20.00	23,409.66
合 计	4,649,289.37	100.00	52,052.68	1.12	4,597,236.69

续：

账龄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至 6 个月	1,240,261.60	87.16	12,402.62	1.00	1,227,858.98
6 至 12 个月	182,718.07	12.84	9,135.90	5.00	173,582.17
1 年以内小	1,422,979.67	100.00	21,538.52	1.51	1,401,441.15

账龄	2014. 12. 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计					
1至2年					-
合计	1,422,979.67	100.00	21,538.52	1.51	1,401,441.15

公司贷款回收的政策：①合同经双方签订后，于签合同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预付订单总额的30%给公司。公司于出货后，并及时向客户提供由公司质检部门出具的相关质检报告的原件与复印件及相关总订单金额的7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客户在收到相关报告及发票后，9个工作日内安排支付总货款的40%，余下总货款的30%，则需公司将货品交付给客户后，并将付款通知及对账单交付客户。双方对账无误后，20日法定工作日内将货款付给公司；②公司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后，并将付款通知及对账单交付客户，双方对账无误后，公司根据双方确认的对账单数据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送至客户，客户在收到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34天内支付货款；③向客户提供对方品管人员核准的验货单、仓库验收单、正式订单以及税务部门认可的增值税发票方可申请付款，经客户的财务部门审核后于当月25日起60天内付款。

公司绝大部分的贷款账龄集中在1-6个月，符合公司的结算政策和行业特点，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6个月	1.00	1.00
6-12个月	5.00	5.00
1-2年	20.00	2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在公司的政策信用政策内，公司按照余额1%计提，超过信用期的按照5%-100%不等计提，客户还款能力分析坏账计提充分、谨慎。截止2017年3月24日，公司收回了应收账款452,690.00元，占2016年10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的82.90%。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0月31日公司的应收账

款余额分别为 1,401,441.15 元、4,597,236.69 元、523,726.07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大，主要是 2014 年增加的新客户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付款期限较长所致；2016 年 10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下降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每年 7-10 月份属于淡季，另外，公司 2016 年 9 月份开始搬迁，生产出货较少导致应收账款余额下降。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401,441.15 元、4,597,236.69 元、523,726.07 元，占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10 月份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97%、10.31%、1.75%，2015 年 12 月 31 日占比较大，主要是 2014 年增加的新客户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付款期限较长所致；2016 年 10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下降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每年 7-10 月份属于淡季，另外，公司 2016 年 9 月份开始搬迁，生产出货较少导致应收账款余额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波动较大符合公司的结算模式以及业务特点，具有合理性。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 年 1-10 月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9,687.80 元；2015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514.16，2014 年度 21,538.52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10-31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热风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2,690.00	82.90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138.88	11.74
福建省莆田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00.00	3.08
伊望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09.40	2.25
上海飞牛集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67	0.03
合计		546,090.95	100.00

续上表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12-31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68,299.10	85.35
海宁市双圣鞋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1,728.20	14.02
福建省莆田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00.00	0.36
伊望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09.40	0.26
上海飞牛集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67	0.00
<b>合计</b>		<b>4,649,289.37</b>	<b>100.00</b>

续上表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富阳市金奥鞋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2,724.00	78.90
上海宏厦鞋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993.60	19.04
福建省莆田华闽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00.00	1.18
伊望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09.40	0.87
上海飞牛集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67	0.01
<b>合计</b>		<b>1,422,979.67</b>	<b>100.00</b>

(5)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4、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76,579.46	100.00	740,205.49	100.00	1,964,455.84	1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b>合计</b>	<b>376,579.46</b>	<b>100.00</b>	<b>740,205.49</b>	<b>100.00</b>	<b>1,964,455.84</b>	<b>100.00</b>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6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西安市大亮软木制品厂	非关联方	163,782.50	43.49	1年以内
扬州荣盛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194.00	18.64	1年以内
嘉兴市金涌塑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5.93	1年以内
上海岱青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55.00	7.03	1年以内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嘉兴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581.24	4.4	1年以内
<b>合计</b>		<b>337,012.74</b>	<b>89.49</b>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嘉兴市海诺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00.00	16.95	1年以内
海宁市双圣鞋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509.00	8.47	1年以内
温州市任华皮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175.00	7.75	1年以内
嘉兴市合兴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	7.32	1年以内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嘉兴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7,053.00	5.02	1年以内
<b>合计</b>		<b>335,737.00</b>	<b>45.52</b>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	--------	------	--------------------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温州市任华皮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2,290.09	68.84	1年以内
湖州雅士箱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000.00	17.31	1年以内
上海市亿涵皮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806.00	6.81	1年以内
桐乡市宏顺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2.55	1年以内
美集物流运输(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92.65	1.28	1年以内
合计		1,901,288.74	96.78	

##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6.10.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845,500.00	100.00	8,930.00	1.06	836,57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	--	--	--	--
合计	845,500.00	100.00	8,930.00	1.06	836,570.00

###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733,333.31	100.00	107,801.54	14.70	625,531.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	--	--	--	--
<b>合计</b>	<b>733,333.31</b>	<b>100.00</b>	<b>107,801.54</b>	<b>14.70</b>	<b>625,531.77</b>

##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7,615,193.65	100.00	166,281.64	2.18	7,448,912.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7,615,193.65</b>	<b>100.00</b>	<b>166,281.64</b>	<b>2.18</b>	<b>7,448,912.01</b>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10.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至6个月	843,000.00	99.70	8,430.00	1.00	834,570.00
6至12个月	--	--	--	--	--
1年以内小计	843,000.00	99.70	8,430.00	1.00	834,570.00
1至2年	2,500.00	0.30	500.00	20.00	2,000.00
<b>合计</b>	<b>845,500.00</b>	<b>100.00</b>	<b>8,930.00</b>	<b>1.06</b>	<b>836,570.00</b>

续：

账龄	201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至6个月	151,003.12	20.59	1,510.03	1.00	149,493.09
6至12个月	67,830.19	9.25	3,391.51	5.00	64,438.68
1年以内小计	218,833.31	29.84	4,901.54	2.24	213,931.77
1至2年	514,500.00	70.16	102,900.00	20.00	411,600.00

合 计	733,333.31	100.00	107,801.54	14.70	625,531.77
-----	------------	--------	------------	-------	------------

续：

账 龄	2014.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至6个月	6,746,089.95	88.59	67,460.90	1.00	6,678,629.05
6至12个月	500,000.00	6.57	25,000.00	5.00	475,000.00
1年以内小计	7,246,089.95	95.15	92,460.90	1.28	7,153,629.05
1至2年	369,103.70	4.85	73,820.74	20.00	295,282.96
合 计	7,615,193.65	100.00	166,281.64	2.18	7,448,912.01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0月31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7,448,912.01元、625,531.77元、836,570.00元，2014年12月31日余额较大，主要是2014年底增关联方唐兆凤占用公司资金所致；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0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下降较大，主要是公司从2015年启动新三板，在各中介机构的指导和监督下，逐渐规范导致其他应收款余额下降。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年1-10月份冲回坏账准备金额98,871.54元；2015年度冲回坏账准备金额58,480.1元；2014年度冲回坏账准备金额75,341.99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10-31	2015-12-31	2014-12-31
往来款	800,000.00	514,500.00	7,615,193.65
押金			
备用金	39,500.00	16,000.00	
服务费		202,830.19	
其他	6,000.00	3.12	
合计	845,500.00	733,333.31	7,615,193.6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6-10-31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唐兆凤	往来款	800,000.00	1-6个月	94.62	8,000.00
唐东	备用金	37,000.00	1-6个月	4.38	370.00
煤科集团杭州环保研究院 有限公司	其他	6,000.00	1-6个月	0.71	60.00
支天英	备用金	2,500.00	1-2年	0.30	500.00
<b>合计</b>		<b>845,500.00</b>		<b>100.00</b>	<b>8,930.00</b>

单位名称	款项的 性质	2015-12-31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杜建平	往来款	500,000.00	1至2年	68.18	100,000.00
上海步界律师事务所	服务费	150,000.00	1至6个月	20.45	1,500.00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上海分所	服务费	52,830.19	7至12个 月	7.20	2,641.51
支天英	备用金	15,000.00	7至12个 月	2.05	750.00
浙江新东方保险公估有限公 司	往来款	14,500.00	1至2年	1.98	2,900.00
<b>合计</b>		<b>732,330.19</b>		<b>99.86</b>	<b>107,791.51</b>

单位名称	款项的 性质	2014-12-31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唐兆凤	往来款	6,731,589.95	1至6个月	88.40	67,315.90
杜建平	往来款	500,000.00	6至12个 月	6.56	25,000.00
平湖市佳通汽车修理有限公 司	往来款	319,103.70	1至2年	4.19	63,820.74
崔美兰	往来款	50,000.00	1至2年	0.66	10,000.00
浙江新东方保险公估有限公 司	往来款	14,500.00	1至6个月	0.19	145.00
<b>合计</b>		<b>7,615,193.65</b>		<b>100.00</b>	<b>166,281.64</b>

## 6、存货

(1)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如下：

存货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	跌价准备 (元)	账面价值 (元)
原材料	1,686,222.52	95.51		1,686,222.52
在产品	79,253.07	4.49		79,253.07
库存商品	63.43	0.00		63.43
<b>合计</b>	<b>1,765,539.02</b>	<b>100.00</b>		<b>1,765,539.02</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如下：

存货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	跌价准备 (元)	账面价值 (元)
原材料	2,665,270.33	26.80		2,665,270.33
在产品	81,891.39	0.82		81,891.39
库存商品	7,197,264.45	72.37		7,197,264.45
<b>合计</b>	<b>9,944,426.17</b>	<b>100.00</b>		<b>9,944,426.17</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如下：

存货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元)	比例 (%)	跌价准备 (元)	账面价值 (元)
原材料	10,945,200.64	74.40		10,945,200.64
在产品	94,661.64	0.64		94,661.64
库存商品	3,671,511.33	24.96		3,671,511.33
<b>合计</b>	<b>14,711,373.61</b>	<b>100.00</b>		<b>14,711,373.61</b>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10 月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471.14 万元、994.44 万元和 176.55 万元，存货总量逐渐下降。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原材料主要包括鞋底、皮革、面料、胶水、辅料等。公司所处行业有淡旺季，其中旺季为 11 月份到 6 月份，其中每年年底根据订单备货，导致存货余额较大，报告期内，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存货下降了 476.69 万元，主要是 2016 年订单较 2015 年度有所减少，导致备货减少所致；2016 年 10 月底

存货余额为 176.55 万元，较 2015 年底减少 817.89 万元，主要是公司于 2016 年 9 月份搬迁新厂以及公司 10 月份处于淡季。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计在手的订单（不含税）合计 22,314,276.74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手的订单（不含税）合计 21,002,297.39 元，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在手订单无，主要原因是公司一般从 11 月份开始承接订单并备货，公司存货的余额与在手订单成同比例变化，处理正常范围。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10 月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471.14 万元、994.44 万元和 176.55 万元，存货总量逐渐下降。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原材料主要包括鞋底、皮革、面料、胶水、辅料等。公司所处行业有淡旺季，其中旺季为 11 月份到 6 月份，其中每年年底根据订单备货，导致存货余额较大，报告期内，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存货下降了 476.69 万元，主要是 2016 年订单较 2015 年度有所减少，导致备货减少所致；2016 年 10 月底存货余额为 176.55 万元，较 2015 年底减少 817.89 万元，主要是公司于 2016 年 9 月份搬迁新厂以及公司 10 月份处于淡季。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计在手的订单（不含税）合计 22,314,276.74 元，根据 2014 年末订单客户的签收日期，大部分在 2015 年 3 月底之前，另外 2015 年 1 月份公司出货不含税金额 9,729,602.61 元，对 2014 年底的原材料备料提出了较高要求，据此说明 2014 年底存货的余额变动合理。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计在手的订单（不含税）合计 21,002,297.39 元，根据 2015 年末订单客户的签收日期，大部分在 2016 年 3 月份交货，故 2015 年底的原料占比相对 2014 年较少，据此说明 2015 年底存货的余额变动合理。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在手订单无，主要原因是公司一般从 11 月份开始承接订单并备货，公司存货的余额与在手订单成同比例变化，处理正常范围。

(2) 报告期内，存货周转情况良好，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不存在跌价准备情况。

## 7、固定资产

## (1) 2016年1-10月份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	1,964,613.76	590,100.00	181,901.70	2,736,615.46
2. 本期增加	18,531,456.92	508,460.68	600,000.00	16,675.21	19,656,592.81
(1) 购置	18,531,456.92	508,460.68	600,000.00	16,675.21	19,656,592.81
(2) 在建工	--	--	--	--	--
3. 本期减少	--	165,183.87	--	105,400.00	270,583.87
(1) 处置或	--	165,183.87	--	105,400.00	270,583.87
(2) 其他减	--	--	--	--	--
4.	18,531,456.92	2,307,890.57	1,190,100.00	93,176.91	22,122,624.40
二、累计折旧					
1.	--	1,200,091.72	289,640.75	159,353.44	1,649,085.91
2. 本期增加	220,061.04	156,363.98	40,296.72	221.00	416,942.74
(1) 计提	220,061.04	156,363.98	40,296.72	221.00	416,942.74
(2) 其他增	--	--	--	--	--
3. 本期减少	--	130,223.03	--	96,454.07	226,677.10
(1) 处置或	--	130,223.03	--	96,454.07	226,677.10
(2) 其他减	--	--	--	--	--
4.	220,061.04	1,226,232.67	329,937.47	63,120.37	1,839,351.55
三、减值准备					
1.	--	--	--	--	--
2. 本期增加	--	--	--	--	--
(1) 计提	--	--	--	--	--
(2) 其他增	--	--	--	--	--
3. 本期减少					
(1) 处置或	--	--	--	--	--
(2) 其他减	--	--	--	--	--
4.	--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16.10.31 账面	18,311,395.88	1,081,657.90	860,162.53	30,056.54	20,283,272.85
2. 2016.01.01 账面	--	764,522.04	300,459.25	22,548.26	1,087,529.55



本期固定资产增加主要是对外购入厂房及土地所致。

(2) 2015 年度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01.01	-	1,826,565.91	590,100.00	447,694.10	2,864,360.01
2. 本期增加金额	-	155,447.85	746,933.00	11,196.57	913,577.42
(1) 购置	-	155,447.85	746,933.00	11,196.57	913,577.42
(2) 在建工程转入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7,400.00	746,933.00	276,988.97	1,041,321.97
(1) 处置或报废	-	17,400.00	746,933.00	276,988.97	1,041,321.97
(2) 其他减少					-
4. 2015.12.31	-	1,964,613.76	590,100.00	181,901.70	2,736,615.46
二、累计折旧					-
1. 2015.01.01	-	1,034,302.29	177,521.75	412,677.76	1,624,501.80
2. 本期增加金额	-	178,186.93	112,119.00	2,822.67	293,128.60
(1) 计提	-	178,186.93	112,119.00	2,822.67	293,128.60
(2) 其他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2,397.50	-	256,146.99	268,544.49
(1) 处置或报废	-	12,397.50	-	256,146.99	268,544.49
(2) 其他减少					-
4. 2015.12.31	-	1,200,091.72	289,640.75	159,353.44	1,649,085.91
三、减值准备					-
1. 2015.01.01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2) 其他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2) 其他减少					-
4. 2015.12.31					-
四、账面价值					-

1. 2015.12.31 账面价值	-	764,522.04	300,459.25	22,548.26	1,087,529.55
2. 2015.01.01 账面价值	-	792,263.62	412,578.25	35,016.34	1,239,858.21

## (3) 2014 年度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01.01	-	1,562,916.35	590,100.00	441,494.10	2,594,510.45
2. 本期增加金额	-	263,649.56	-	6,200.00	269,849.56
(1) 购置	-	263,649.56	-	6,200.00	269,849.56
(2) 在建工程转入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2) 其他减少					-
4. 2014.12.31	-	1,826,565.91	590,100.00	447,694.10	2,864,360.01
二、累计折旧					-
1. 2014.01.01	-	875,693.29	65,402.75	408,770.54	1,349,866.58
2. 本期增加金额	-	158,609.00	112,119.00	3,907.22	274,635.22
(1) 计提	-	158,609.00	112,119.00	3,907.22	274,635.22
(2) 其他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2) 其他减少					-
4. 2014.12.31	-	1,034,302.29	177,521.75	412,677.76	1,624,501.80
三、减值准备					-
1. 2014.01.01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2) 其他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2) 其他减少					-
4. 2014.12.31					-

四、账面价值					-
1. 2014. 12. 31 账面价值	-	792, 263. 62	412, 578. 25	35, 016. 34	1, 239, 858. 21
2. 2014. 01. 01 账面价值	-	687, 223. 06	524, 697. 25	32, 723. 56	1, 244, 643. 87

说明：截止 2016 年 10 月 31 日，用于本公司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抵押的房屋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 18,311,395.88 元。

(2)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2016年10月31日，公司未办理房屋产权证的房屋建筑物所占地539.5平方米，建筑面积1390平方米，系一幢职工宿舍。

## 8、无形资产

(1) 2016 年 1-10 月份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 01. 01	58, 252. 43	58, 252. 43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购置	--	--
(2) 内部研发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减少	--	--
4. 2016. 10. 31	58, 252. 43	58, 252. 43
二、累计摊销		
1. 2016. 01. 01	2, 912. 62	2, 912. 62
2. 本期增加金额	9, 708. 74	9, 708. 74
(1) 计提	9, 708. 74	9, 708. 74
(2) 其他增加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减少	--	--
4. 2016. 10. 31	12, 621. 36	12, 621. 36
三、减值准备		
1. 2016. 01. 01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2) 其他增加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减少	--	--
4. 2016. 10. 31	--	--
四、账面价值		
1. 2016. 10. 31 账面价值	45, 631. 07	45, 631. 07
2. 2016. 01. 01 账面价值	55, 339. 81	55, 339. 81

## (2) 2015 年度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01. 01		-
2. 本期增加金额	58, 252. 43	58, 252. 43
(1) 购置	58, 252. 43	58, 252. 43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
(4) 其他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2) 其他减少		-
<b>4. 2015. 12. 31</b>	58, 252. 43	58, 252. 43
二、累计摊销		-
<b>1. 2015. 01. 01</b>	-	-
2. 本期增加金额	2, 912. 62	2, 912. 62
(1) 计提	2, 912. 62	2, 912. 62
(2) 其他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2) 其他减少		-
<b>4. 2015. 12. 31</b>	2, 912. 62	2, 912. 62
三、减值准备		-
<b>1. 2015. 01. 01</b>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2) 其他增加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2) 其他减少		-

4. 2015. 12. 31		-
四、账面价值		-
1. 2015. 12. 31 账面价值	55,339.81	55,339.81
2. 2015. 01. 01 账面价值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发生日期	原始金额	摊销期限	2016.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6. 10. 31
装修费	2016年10月	353,668.51	60个月		353,668.51	11,141.51	342,527.00
合计		353,668.51			353,668.51	11,141.51	342,527.00

###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 (元)		2014年12月31日 (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294.88	7,823.72	159,854.22	39,963.56	187,820.16	46,955.04
合计	31,294.88	7,823.72	159,854.22	39,963.56	187,820.16	46,955.04

报告期内，公司对各项资产对应测减值准备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

### 13、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5年 12月31日 (元)	本期增加额 (元)	本期减少额(元)		2016年 10月31日 (元)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52,052.68	-	29,687.80	-	22,364.88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07,801.54	-	98,871.54	-	8,930.00
<b>合计</b>	<b>159,854.22</b>	<b>-</b>	<b>128,559.34</b>	<b>-</b>	<b>31,294.88</b>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元)	本期增加额 (元)	本期减少额(元)		2015年 12月31日 (元)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21,538.52	30,514.16	-	-	52,052.68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66,281.64	-	58,480.10	-	107,801.54
<b>合计</b>	<b>187,820.16</b>	<b>30,514.16</b>	<b>58,480.10</b>	<b>-</b>	<b>159,854.22</b>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元)	本期增加额 (元)	本期减少额(元)		2014年 12月31日 (元)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21,538.52			21,538.52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41,623.63		75,341.99		166,281.64
<b>合计</b>	<b>241,623.63</b>	<b>21,538.52</b>	<b>75,341.99</b>	<b>-</b>	<b>187,820.16</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均系应收款项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已按照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的规定,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符合目前公司资产实际状况。

## (六) 报告期公司主要债务情况

### 1、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6年10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抵押借款	1,276,000.00	-	-
保证借款	-	3,000,000.00	4,000,000.00
<b>合计</b>	<b>1,276,000.00</b>	<b>3,000,000.00</b>	<b>4,000,000.00</b>

### 2、应付票据

借款类别	2016年10月31日 (元)	2015年12月31日(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银行承兑汇票	1,009,423.00	1,500,124.00	6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b>合计</b>	<b>1,009,423.00</b>	<b>1,500,124.00</b>	<b>600,000.00</b>

说明：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6,507,181.18	98.82	7,186,835.01	98.62	9,734,036.00	75.73
1-2年	46,635.12	0.71	49,629.08	0.68	3,092,577.35	24.06
2-3年	6,000.00	0.09	25,000.00	0.34	26,220.01	0.20
3年以上	25,000.00	0.38	26,220.01	0.36		-
<b>合计</b>	<b>6,584,816.30</b>	<b>100.00</b>	<b>7,287,684.10</b>	<b>100.00</b>	<b>12,852,833.36</b>	<b>100.00</b>

(1) 各报告期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285.28万元、726.15万元和658.48万元，逐渐出现下降。2015年末，应付账款数较上年减少559.14万元，2016年10月末，应付账款数较上年减少67.66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根据订单的多少采购原料。

(2)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SHOE PREMIER II (CAMBODIA) CO., LTD	非关联方	3,208,019.72	一年以内	48.72
温州市任邦皮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699.91	一年以内	10.64
广州力盟树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4,870.00	一年以内	7.52
沾化东泰皮业有限	非关联方	372,658.90	一年以内	5.66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常熟市福莱德针织厂	非关联方	329,702.00	一年以内	5.01
<b>合计</b>		<b>5,105,950.53</b>		<b>77.54</b>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沾化瑞兴皮业有限公司（任）	非关联方	1,634,901.00	一年以内	22.43
温州市任邦皮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000.00	一年以内	11.66
广州力盟树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9,731.43	一年以内	20.44
沾化东泰皮业有限	非关联方	498,212.22	一年以内	6.84
无锡双象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	一年以内	6.17
<b>合计</b>		<b>4,922,844.65</b>		<b>67.55</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西安市大亮软木制品厂	非关联方	4,069,491.15	一年以内、1-2年	31.66
沾化瑞兴皮业有限公司（任）	非关联方	3,800,000.00	一年以内	29.57
广州力盟树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6,273.92	一年以内	7.60
平阳县大哥大塑革厂	非关联方	815,107.70	一年以内	6.34
温州宝隆五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9,536.22	一年以内	3.42
<b>合计</b>		<b>10,100,408.99</b>		<b>78.59</b>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应付账款余额合计分别为1,010.04万元、492.28万元和510.60万元，占应付账款总额的78.59%、67.55%和77.54%，集中度逐年下降，但大部分账龄在1年以内。

#### 4、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1年以内	-		6,943,542.00	100.00	7,880,497.48	1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	-	6,943,542.00	100.00	7,880,497.48	100.00

(1)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收款余额分别为 788.05 万元、694.35 万元和 0.00 万元，账龄均系在 1 年以内。

(2) 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明细：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收款 项总额的 比例（%）
热风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43,542.00	6 个月以 内	100.00
合计		6,943,542.00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收款 项总额的 比例（%）
热风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85,660.25	6 个月以 内	89.91
MCKOWAN LOWE CO LTD（香港）	非关联方	708,097.41	6 个月以 内	8.99
T7 SARL（库存）	非关联方	86,739.82	6 个月以 内	1.10
合计		7,880,497.48		100.00

报告期内，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前五大预收款项余额合计分别为 788.05 万元、694.35 万元，占预收款项总额的 100.00%和 100.00%，预收账款主要为原公司与客户签订订单之后，由客户先预付 30%左右的订金，进入 2016 年

之后，由于客户调整了付款条件，导致公司无预收账款，根据发货之后再行支付货款。

## 5、应付职工薪酬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明细：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0.31
短期薪酬	733,664.59	5,376,165.95	5,445,404.82	664,425.7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651.32	300,727.62	326,185.19	27,193.75
合计	786,315.91	5,676,893.57	5,771,590.01	691,619.47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短期薪酬	521,578.29	8,052,867.11	7,840,780.81	733,664.5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442.56	398,527.15	374,318.39	52,651.32
合计	550,020.85	8,451,394.26	8,215,099.20	786,315.91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短期薪酬	275,251.08	7,193,360.14	6,947,032.93	521,578.2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880.13	181,340.37	165,777.94	28,442.56
合计	288,131.21	7,374,700.51	7,112,810.87	550,020.85

(1) 短期薪酬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0.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5,485.00	4,708,659.46	4,766,988.20	647,156.26
职工福利费	--	467,604.76	467,604.76	--
社会保险费	28,179.59	181,405.29	192,315.42	17,269.46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5,572.93	113,634.59	118,092.12	11,115.40
2. 工伤保险费	8,898.82	41,824.18	46,928.44	3,794.56
3. 生育保险费	3,707.84	25,946.52	27,294.86	2,359.5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8,496.44	18,496.44	
合计	733,664.59	5,376,165.95	5,445,404.82	664,425.72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7,285.00	7,195,866.59	6,997,666.59	705,485.00
职工福利费		520,254.09	520,254.09	
社会保险费	14,293.29	225,619.52	211,733.22	28,179.59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9,404.72	116,641.19	110,472.98	15,572.93
2. 工伤保险费	3,555.32	79,891.46	74,547.96	8,898.82
3. 生育保险费	1,333.25	29,086.87	26,712.28	3,707.8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1,126.91	111,126.91	
<b>合计</b>	<b>521,578.29</b>	<b>8,052,867.11</b>	<b>7,840,780.81</b>	<b>733,664.59</b>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7,826.00	6,968,066.01	6,728,607.01	507,285.00
职工福利费		77,652.00	77,652.00	
社会保险费	7,425.08	94,642.13	87,773.92	14,293.29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5,211.30	59,679.52	55,486.10	9,404.72
2. 工伤保险费	1,610.02	25,440.44	23,495.14	3,555.32
3. 生育保险费	603.76	9,522.17	8,792.68	1,333.2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000.00	53,000.00	
<b>合计</b>	<b>275,251.08</b>	<b>7,193,360.14</b>	<b>6,947,032.93</b>	<b>521,578.29</b>

##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0.31
离职后福利	52,651.32	300,727.62	326,185.19	27,193.75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41,527.80	235,951.47	255,004.52	22,474.75
2. 失业保险费	11,123.52	64,776.15	71,180.67	4,719.00
<b>合计</b>	<b>52,651.32</b>	<b>300,727.62</b>	<b>326,185.19</b>	<b>27,193.75</b>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离职后福利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24,887.24	317,353.15	300,712.59	41,527.80
2. 失业保险费	3,555.32	81,174.00	73,605.80	11,123.52
<b>合计</b>	<b>28,442.56</b>	<b>398,527.15</b>	<b>374,318.39</b>	<b>52,651.32</b>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离职后福利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1,270.11	156,236.05	142,618.92	24,887.24
2. 失业保险费	1,610.02	25,104.32	23,159.02	3,555.32
<b>合计</b>	<b>12,880.13</b>	<b>181,340.37</b>	<b>165,777.94</b>	<b>28,442.56</b>

## 6、应交税费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442,219.38	368,057.24	512,080.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	-	-
教育费附加	-	-	-
房产税	38,916.06		
土地使用税	15,391.65		
应交个人所得税	3,807.07	4,638.11	4,501.35
水利建设基金	2,266.57	675.95	1,713.91
应交印花税	1,103.04		
<b>合 计</b>	<b>503,703.77</b>	<b>373,371.30</b>	<b>518,295.60</b>

## 7、其他应付款

###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6个月以内	17,791.53	100.00	19,185.12	44.01	24,896.82	0.71
6至12个月			24,409.93	55.99	135,456.83	3.87
1-2年				-	3,339,063.73	95.40
2-3年				-	600.00	0.02
3年以上				-		-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合计	17,791.53	100.00	43,595.05	100.00	3,500,017.38	100.00

##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性质和内容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的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6年10月31日(元)	性质及内容
国网浙江平湖市供电局	非关联方	14,371.53	费用
平湖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养老支出专户	非关联方	3,420.00	费用
合计		17,791.53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元)	性质及内容
唐兆凤	关联方	24,409.93	往来款
其他	非关联方	18,217.12	其他
代收嘉兴电信	非关联方	968.00	费用
合计		43,595.0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元)	性质及内容
胡杨杰	关联方	3,491,739.37	往来款
职工借款	非关联方	600.00	职工借款
其他	非关联方	7,678.01	其他
合计		3,500,017.38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350.00万元、4.36万元和1.78万元。其他应付款在报告期内逐渐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启动新三板，在中介的监督以及公司逐渐规范下，清理了往来款。

## 8、长期借款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	-------------	-------------	-------------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1,390,000.00		
合计	11,390,000.00		

2016年10月31日长期借款增加主要是公司厂房土地抵押借款用于支付房屋土地购买款所致。

#### (七)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10月31日(元)	12月31日(元)	12月31日(元)
实收资本	5,2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2,500,000.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319,995.75	-2,713,064.45	-4,366,084.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80,004.25	2,286,935.55	633,915.47

1、各报告期末，股本余额如下：

股东名称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实收资本金额	比例%			实收资本金额	比例%
胡杨杰	4,500,000.00	90.00	--	--	4,500,000.00	90.00
胡杨华	500,000.00	10.00	--	--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	--	5,000,000.00	100.00

续：

股东名称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实收资本金额	比例%			实收资本金额	比例%
胡杨杰	4,500,000.00	90.00	--	--	4,500,000.00	90.00
胡杨华	500,000.00	10.00	--	--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	--	5,000,000.00	100.00

续：

股东名称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0.31	
	实收资本金额	比例%			实收资本金额	比例%
胡杨杰	4,500,000.00	90.00	500,000.00	--	5,000,000.00	96.15
胡杨华	500,000.00	10.00	--	500,000.00	--	--

唐兆凤	--	--	200,000.00	--	200,000.00	3.85
合计	5,000,000.00	100.00	700,000.00	500,000.00	5,200,000.00	100.00

## 2、资本公积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0月31日
资本溢价		2,500,000.00		2,5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500,000.00		2,500,000.00

说明：2016年10月13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最新的公司章程，公司增资200,000.00元，由唐兆凤以现金2,700,000.00元缴纳，差额2,5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

## 3、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调整前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713,064.45	-4,366,084.53	-6,128,848.18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2,713,064.45	-4,366,084.53	-6,128,848.1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3,068.70	1,653,020.08	1,762,763.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2,319,995.75	-2,713,064.45	-4,366,084.53

## 五、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一）关联方

#### 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是胡杨杰及其母亲唐兆凤；胡杨杰、唐兆凤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96.15%、3.85%的股权，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100%的股权。

#### 2、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无。



### 3、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 4、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唐兆凤	股东、董事

#### (二) 关联方交易

##### (1)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

#####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10.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账面余额 (元)	坏账准 备(元)	账面 余额	坏 账准 准	账面余额 (元)	坏账准备 (元)
其他应收款	唐兆凤	800,000.00	8,000.00	--	--	6,731,589.95	67,315.90
其他应收款	唐东	37,000.00	370.00				

#####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10.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其他应付款(元)	胡杨杰	--	--	3,491,739.37
其他应付款(元)	唐兆凤	--	24,409.93	--

上述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系关联方对公司资金的短期占用，未约定和支付资金占用费。由于前期公司治理机制不完善，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之日，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已经全部归还，不存在违反相应承诺、规范情况，且在报告期末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之日未再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变相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形。报告期内，资金拆借行为期限较短，未给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不具有持续性。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方交易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 (2) 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胡杨杰	3,000,000.00	2014.6.1	2015.6.15	是
胡杨杰	1,000,000.00	2014.7.14	2015.7.1	是
胡杨杰	3,000,000.00	2015.6.18	2016.6.10	是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司原实收资本只有 500 万元，公司的销售超过了 3000 万元，流动资金不足以支撑业务的发展，公司为此向银行进行融资，由于 2016 年 7 月份之前公司无抵押物，故实际控制人胡杨杰给予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连带担保。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关联方胡杨杰给公司提供担保，未约定任何费用，也未支付任何费用，关联方给予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利益未收到损害，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方交易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报告期末（2016 年 10 月 31 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不存在新增关联资金占用情况。

2016 年 11 月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拆出次数
唐兆凤	800,000.00		800,000.00		
胡杨杰		620,000.00	2,420,000.00	-1,800,000.00	
唐东	37,000.00		37,000.00		

2016 年 11 月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由于公司资金临时周转所需，公司向关联方胡杨杰拆入资金 242 万元，已归还 62 万元，截止 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尚向关联方胡杨杰拆入资金 180 万元，待公司资金情况好转再归还给胡杨杰。

2016 年 1-10 月份，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拆出次数
唐兆凤		6,524,409.93	5,724,409.93	800,000.00	13
胡杨杰		6,790,000.00	6,790,000.00		5
唐东		37,000.00		37,000.00	1

201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拆出次数
唐兆凤	6,731,589.95	6,363,048.62	11,094,638.57		25
胡杨杰		6,021,739.37	6,021,739.37		4

201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拆出次数
唐兆凤	2,000,000.00	13,067,296.66	8,335,706.71	6,731,589.95	26
胡杨杰		573,775.64	573,775.64		4

a、上述资金占用事项均发生在报告期内，报告期末至申报审查期间，无新增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由于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双方法律风险意识不强，在当时并未签订相关协议，未支付资金占用费。

b. 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决策程序的完备性、资金占用费的支付及是否违反相应承诺的情况：

由于上述关联交易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未进行严格规范，还未制订相应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存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不规范的问题。同时，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内控制度有欠缺，《公司章程》中没有对关联方交易事项决策和执行的具体规定，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缺少股东

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决议通过的程序。

**c. 股份公司成立后对资金占用行为的规范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规范公司和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的制度和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和管理办法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执行可以使公司和股东利益得到有效保护。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向公司出具了《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4) 其他关联方交易**

无。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认定进行了明确，并规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主要摘录规定如下：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人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作出其他安排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 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 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三)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1、交易对方；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监管机构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可能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受到影响的人士。

(四)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1、交易对方；
-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5、交易对方或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 7、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8、监管机构或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该关联交易事项由出席股东大

会的其他股东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程序按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按以下规定执行：

（一）公司以下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5%以上的关联交易。

（二）公司以下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1、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100万元人民币以上，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交易；

2、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30万元人民币以上，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的交易；

3、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金额虽在1,000万元人民币以上，但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的交易。

（三）公司以下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1、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100万元人民币以下的交易，或发生的金额虽在100万元人民币以上，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未达到0.5%的交易；

2、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30万元人民币以下的交易。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公司《章程》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

本制度所称“日常性关联交易”指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公司接受的）等的交易行为。

除了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制度所称“日常性关联交易”指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公司接受的）等的交易行为。

除了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第十七条** 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至少需审核下列文件：

- （一）关联交易发生的背景说明；
- （二）关联人的主体资格证明（法人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 （三）与关联交易有关的协议、合同或任何其他书面安排；
- （四）关联交易定价的依据性文件、材料；
-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影响说明；
- （六）中介机构报告（如有）；
- （七）董事会、股东大会要求的其他材料。

**第十八条** 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原则上应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事前批准。如因特殊原因，关联交易未能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事前批准即已开始执行，公司应在获知有关事实之日起60日内履行批准程序，对该等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第十九条** 关联交易未按公司《章程》和本制度规定的程序获得批准或确认的，

不得执行；已经执行但未获批准或确认的关联交易，公司有权终止。

**第二十条**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二十一条**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公司和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的制度和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和管理办法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执行可以使公司和股东利益得到有效保护。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股东已分别就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将尽量避免与关联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权利。本人保证将继续规范并逐步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以及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益，不会通过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其他注意事项

### （一）或有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无。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12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16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对品杰股份进行审计、评估，并以审计结果作为品杰股份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依据。2016年12月26日，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编号为致同审字（2016）第110ZB5969号）以2016年10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审计的净资产为538.00万元，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报告编号为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4317号）评估的评估值为1,119.62万元，评估值比账面净资产增值581.62万元，增值率108.11%。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	------	------	-----	------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617.41	617.41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2	2,067.93	2,649.54	581.62	28.13
其中：固定资产	3	2,028.33	2,225.79	197.46	9.74
无形资产	4	4.56	422.97	418.41	9,169.34
长期待摊费用	5	34.25	0.00	-34.25	-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	0.78	0.78	0.00	0.00
<b>资产总计</b>	<b>7</b>	<b>2,685.34</b>	<b>3,266.95</b>	<b>581.62</b>	<b>21.66</b>
流动负债	8	1,008.34	1,008.34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9	1,139.00	1,139.00	0.00	0.00
<b>负债总计</b>	<b>10</b>	<b>2,147.34</b>	<b>2,147.34</b>	<b>0.00</b>	<b>0.00</b>
<b>净资产</b>	<b>11</b>	<b>538.00</b>	<b>1,119.62</b>	<b>581.62</b>	<b>108.11</b>

## 九、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 （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没有变动。

## 十、子公司的情况

无。

## 十一、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元)	393,068.70	1,653,020.08	1,762,763.65
毛利率(%)	11.29	14.03	13.34
净利率(%)	1.32	3.71	4.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3	113.19	-712.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5	115.33	-709.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34	0.35

报告期内主要销售来源于拖鞋、靴子、鞋底、皮鞋的销售，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76.28万元、165.30万元、39.31万元，公司净利润在报告期内有所下降，主要是2015年度启动新三板支付了中介费用以及2016年9月份公司新厂搬迁导致销售收入下降以及由于产品结构的变化导致毛利率下降所致。

2016年1-10月份公司内销毛利率为11.31%，2015年度内销毛利率为15.57%，2016年1-10月份内销毛利率较2015年度下降了4.26%，2015年公司内销毛利率为15.57%，2014年度内销毛利率为13.55%，2015年内销毛利率较2014年度上升了2.02%，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结构发生变化：

公司主要产品拖鞋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10月的毛利率分别为11.18%、10.99%、10.13%，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5.76%、77.72%、79.59%毛利率呈现稳中下降的态势，主要是公司产品由于市场竞争加大，价格有所下降所致；

公司主要产品靴子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10月的毛利率分别为30.20%、28.49%、28.18%，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48%、15.26%、5.90%毛利率呈现稳中下降的态势但保持在较高水平，由于2015年公司靴子销售占比较大，拉高了2015年公司整体的毛利率。

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的变动相比净利润变化较大，导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出现较大的变化，但每股收益报告期内保持平稳。

## (二)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资产负债率(%)	79.97	89.71	97.92
流动比率(倍)	0.61	1.06	0.98
速动比率(倍)	0.39	0.54	0.46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0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7.92%、89.71%、79.97%，主要的负债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长期借款，报告期内负债率逐渐下降但保持在较高水平，2014年底、2015年底负债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报告期之前亏损较多导致公司净资产较少，2015年底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主要是2015年公司盈利导致净资产增加所致，2016年10月底负债率较2015年底有所下降，主要是2016年1-10月份有所盈利、公司股东增加投入导致净资产增加。

**公司对外借款情况：**公司的对外借款均为银行短期借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127.60万元，长期借款余额1,139.00万元，借款合计余额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7.17%，公司与平湖地区商业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作为银行的优质客户，公司与银行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能够进行循环贷款，为公司发展取得了较为稳定信贷支持，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逾期尚未归还的款项。

**公司现金活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06.60万元、296.98万元和602.39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增加，从整个报告期内来看，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出现较大的不一致，说明公司回款能力较强，一定程度上为公司偿债提供了保障。

**购销结算模式：**(1) 销售结算模式：①合同经双方签订后，于签合同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预付订单总额的30%给公司。公司于出货后，并及时向客户提供由公司质检部门出具的相关质检报告的原件与复印件及相关总订单金额的7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客户在收到相关报告及发票后，9个工作日内安排支付总货款的40%，余下总货款的30%，则需公司将货品交付给客户后，并将付款通知及对账单交付客户。双方对账无误后，20日法定工作日内将货款付给公司；②公司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后，并将付款通知及对账单交付客户，双方对账无误后，

公司根据双方确认的对账单数据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送至客户，客户在收到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4 天内支付货款；③向客户提供对方品管人员核准的验货单、仓库验收单、正式订单以及税务部门认可的增值税发票方可申请付款，经客户的财务部门审核后于当月 25 日起 60 天内付款。(2) 采购结算模式：公司采购通常采用月结模式，有时也会根据公司现金情况另行约定支付期限，公司自设立以来在长期的经营发展活动中形成了良好的商业信用，与供应商保持密切的合作伙伴关系，能够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执行采购业务并按期结算，公司获得的信用支持较大。

**短期偿债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的流动负债为短期借款 127.60 万元、应付票据 100.94 元，应付账款 658.48 万元；主要可以用于归还流动负债的流动资产为货币资金 219.64 万元、应收账款 52.37 万元，其他应收款 83.6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银行信誉良好，不存在违约的情况，对于未来到期的短期借款，公司可利用现有可短时间变现的资产（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归还后，继续办理新的贷款，维持目前的资本结构。另外，公司在银行授信范围内尚有 400 多万额度可以使用，因此，公司目前短期偿债能力压力不大。

**长期偿债风险：**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7.92%、89.71%、79.97%，呈下降趋势，表明长期债务的偿债能力逐年增强。公司 2016 年 10 月底的资产总额比 2015 年底增加 4,631,790.41 元，负债增加 1,538,721.71 元，所有者权益增加 3,093,068.70 元，2015 年的资产总额较 2014 年减少 8,314,012.23 元，负债减少 9,967,032.31 元，所有者权益增加 1,653,020.08 元，随着负债规模的逐年降低、所有者权益的规模逐年增加，资产和股东权益的负债的保障程度逐年提高，长期偿债风险逐年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98、1.06、0.61；速动比率分别为 0.46、0.54、0.39，主要由于公司的主要资产为固定资产，流动性较弱，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弱。

###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天)	2015 年度 (天)	2014 年度 (天)
----	-------------------	-------------	-------------

项目	2016年1-10月(天)	2015年度(天)	2014年度(天)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31.27	24.56	7.25
存货周转天数	80.60	117.44	164.17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10月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7.25、24.56、31.27，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2014年、2015年公司采用预收货款后再生产销售的模式，使得公司应收账款流动性较高，主要账龄均在1年以内，报告期内公司周转天数逐渐增加，主要是公司客户改变了付款方式，原是采取预收部分货款款，2016年起逐渐采取发货之后支付首笔货款。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10月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164.17、117.44、80.60，存货周转天数较长，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速度逐渐变快。主要是公司年底由于客户的订单减少导致公司库存量变化所致。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3,939.66	2,969,835.87	-4,066,041.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57,406.07	-367,596.30	-276,14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8,817.35	-1,246,564.00	3,859,4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4,043.98	1,404,625.31	-500,520.8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1,748.22	4,105,792.20	2,701,166.89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311,915.57	47,208,090.72	39,777,895.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159.30	285,676.83	701,876.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1,735.82	3,373,208.09	1,457,02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87,810.69	50,866,975.64	41,936,800.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80,796.10	34,848,486.87	31,962,847.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71,590.01	8,215,099.20	7,112,810.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9,689.00	3,229,702.45	465,119.04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795.92	1,603,851.25	6,462,064.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63,871.03	47,897,139.77	46,002,84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3,939.66	2,969,835.87	-4,066,041.35

2014年、2015年以及2016年1-10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06.60万元、296.98万元和602.39，2014年度为负数，2015年度、2016年1-10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都为正数，处于合理范畴，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为负数，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加备货以及公司支付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两年一期存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金额如下：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存货	1,765,539.02	9,944,426.17	14,711,373.61
应收账款	523,726.07	4,597,236.69	1,401,441.15
其他应收款	836,570.00	625,531.77	7,448,912.01
应付账款	6,584,816.30	7,287,684.10	12,852,833.36
预收账款	-	6,943,542.00	7,880,497.48
其他应付款	17,791.53	43,595.05	3,500,017.38

将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匹配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	393,068.70	1,653,020.08	1,762,763.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8,559.34	-27,965.94	-53,803.47
固定资产折旧	416,942.74	293,128.60	274,635.22
无形资产摊销	9,708.74	2,912.62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141.5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758.77	25,844.48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6,577.57	197,614.26	158,337.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139.84	6,991.48	13,450.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78,887.15	4,766,947.44	-1,902,722.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52,047.55	5,041,660.68	-6,441,199.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26,773.57	-8,990,317.83	2,122,496.66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3,939.66	2,969,835.87	-4,066,041.35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10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76.28万元、165.30万元和39.31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406.60万元、296.98万元和602.39万元。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10月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不匹配,主要是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存货的变动较大,2014年度净利润为176.28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406.60万元,净利润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高582.88万元,主要是存货增加190.27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644.12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212.25万元所致;2015年度净利润为165.30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296.98万元,净利润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少131.68万元,主要是存货减少476.69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504.17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899.03万元所致;2016年1-10月份净利润为39.31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602.39万元,净利润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少563.09万元,主要是存货减少817.89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435.20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742.68万元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流量变动的内容以及发生额分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10月(元)	2015年度(元)	2014年度(元)
利息收入	6,850.47	12,149.28	5,213.43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330.00	--
保证金	248,223.98	--	--
往来款	1,016,661.37	3,360,728.81	1,451,814.57
<b>合计</b>	<b>1,291,735.82</b>	<b>3,373,208.09</b>	<b>1,457,028.00</b>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主要为往来款及保证金。上述列示内容以及发生额均与公司实际业务相符，与相关会计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相符。

(2)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流量变动的内容以及发生额分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度1-10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费用化支出	372,638.88	911,977.87	586,976.53
营业外支出	--	12,597.70	--
保证金	--	452,837.07	300,098.41
往来款	689,157.04	226,438.61	5,574,989.23
<b>合计</b>	<b>1,061,795.92</b>	<b>1,603,851.25</b>	<b>6,462,064.17</b>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主要为付现费用及其他往来中的付款。上述列示内容以及发生额均与公司实际业务相符，与相关会计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相符。

## 十二、风险因素

### 一、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设立以来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的基础框架，基本能够适应有限公司阶段的要求。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按照股份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进一步细化了公司相关制度和规定，使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水平得到了进一步的提高，但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且股

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公司现行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证明和不断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不能有效执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胡杨杰持有股份公司 96.15%股份，唐兆凤有股份公司 3.85%股份，胡杨杰与唐兆凤系母女关系。胡杨杰、唐兆凤系一致行动人。

综上，胡杨杰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胡杨杰、唐兆凤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但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重大经营决策等施加重大影响的风险，可能会使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能有效发挥作用，从而给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不利影响。

## 三、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业务的开展既需要具备较强研发能力的研发人员，也需要行业实践经验丰富和掌握销售渠道的销售人员。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销售团队较为稳定。但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和竞争的加剧，行业对研发人才和销售人才的需求将增加，人力资源的竞争将加剧。如果核心技术人员和销售团队一旦流失，或者在人才引进和培养方面落后于行业内其他公司，则将给公司未来发展带来较大风险。

## 四、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严格按照行业质量标准建立、实施和保持各项管理体系，公司内部制定严格的产品质量检验程序，以确保所要求的步骤能够按照规定的质量要求完成，预防缺陷，降低成本，持续不断的改进，以最低成本及时提供优质产品。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有效的执行相关质量控制制度和措施，一旦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影响公司在客户中的声誉，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五、客户过于集中的风险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10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6.65%、99.03%、97.38%，来源于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公司的营业收入对前五大客户有重大依赖。若公司客户出现生产经营问题或遭遇行业风险，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 六、关联方占款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股东等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关联方占用资金可能导致货币资金短缺，短期借款增加，财务费用增加等情况。公司承诺将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规范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

针对关联方资金占用，股份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同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管出具了《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通过上述制度对关联方资金占用进行了严格限制，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 七、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注重安全生产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没有受到过安全生产方面的行政处罚。但公司未来仍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如员工操作不当、设备老化或突发事件等，仍存在发生火灾、机械伤害等安全事故的可能，进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同时，安全生产主管部门在安全生产相关设施、人员、资金投入、资质等各个方面若提出更高要求，将给公司带来无法达到相应要求或者提高经营成本的风险。

## 八、公司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0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7.92%、89.71%、79.97%，主要的负债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长期借款，报告期内负债率逐渐下降但保持在较高水平，若公司不能及时偿还负债，将导致财务风险上升，影响公司经营。

## 九、公司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风险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在职职工 182 人，已购买社保人数为 55 人，未购买社保 127 人，其中 29 名员工系退休返聘人员，34 名员工购买农保，64 名员工个人放弃缴纳社保，公司存在被社保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胡杨杰已作出书面承诺，承诺如果公司所在地社保主管部门要求补缴，控股股东胡杨杰将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数额无偿代公司补缴，保证公司不会因为社保缴纳情况受到相关主管部门处罚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任何费用。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 唐东 李国国 胡扬杰 胡杨萍 唐冰凤

公司监事： 陈峰 孙伟、刘斌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唐东 胡扬杰



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8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徐乾

马晓晓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8日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律师： 

经办律师：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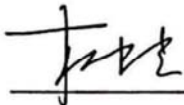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3月28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嘉兴市品杰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_\_\_\_\_

签字资产评估师：  \_\_\_\_\_

签字资产评估师：  \_\_\_\_\_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3月28日



## 第六节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